朱舜水先生年譜

新會梁啓超任公著



臺灣中華書局印行


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
DIGITAL LIBRARY PROMOTION PROJECT

朱舜水先生年譜

梁啓超　著



臺灣中華書局印行


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
DIGITAL LIBRARY PROMOTION PROJECT

朱舜水先生年譜

庚子明萬曆二十八年十月十二日申時先生生

先生諱之瑜。張廷枚姚江詩存作「之璵」誤字魯璵。姚江詩存作「楚璵」海東逸史舜水先生別傳云「字楚璵至海外復字魯璵」今井弘濟安積覺合撰舜水先生行實云「字魯璵」附注云「魯作楚非也印章訛刻「楚璵」不復改刻故人或稱楚璵」學者稱舜水先生。先生在江戶時源光國敬禮之不敢稱其字欲得一菴齋之號稱之先生答言無有三次致言乃曰舜水者敝邑水名也古人多有以本鄉山水爲號者舜水之稱始此（卷九葉六與安東守約書）姓朱氏。答源光國雜問（卷十三葉二）云「僕系出於邾秦楚之際去邑爲朱入國初先祖於皇帝族屬爲兄雅不欲以天潢爲累物色屢徵堅臥不起遂更姓爲「諸」故生則爲諸及祔主入廟題姓爲朱僕生之年始復今姓」啓超案湯壽潛舜水遺書序引黃太沖記兩「異人」諱朱作諸啓超未得見太沖之記但作「諸」者恐是名從主人太沖與先生同里閈殆僅知其族爲諸氏耳浙江餘姚人。寄籍南直之松江。曾祖詔。號守愚。祖孔孟。號惠翁。父正。號定寰。母金氏。生三子。伯兄啓明。一名之琦。天啓乙丑武進士。官南京神武營總兵。以忤閹削職。崇禎間。特旨昭雪。授漕運總督。未之任。清順治間強起之。不可。後以老壽卒。與諸孫男書云「汝伯祖官至開府罷職不及一兩月家無餘財宗戚過我門者必指以示人曰「此清官家」以爲嗤笑」（卷四葉四）與吉弘元常書云「家兄通籍四十載徒立相如之壁虜氣濁亂之後勉種東陵之瓜」（卷八葉十四）仲兄之瑾。諸生。弱冠卒。

松軒書錄頁一二〇『朱舜水文集二十八卷此從元祿本迻錄日本鈔本末有門人今井洪濟撰行實云文恭先生諱之瑜。字魯璵。下注云。魯作楚非也印章誤刻楚璵不復改刻。故人或稱楚璵。按餘姚志作楚璵。』

是年姚泰生。泰字步瀛同縣人先生子婿之父先生出亡後撫其諸孫與諸孫男書云「汝外祖姚親翁盛德君子與我同年生」

辛丑二十九年先生二歲

壬寅三十年先生三歲

癸卯三十一年先生四歲

甲辰三十二年先生五歲

乙巳三十三年先生六歲

答安東守約書卷九葉十三云「鄉長老每言總角時志概，不佞已不能憶矣。」

丙午三十四年先生七歲

丁未三十五年先生八歲

是年先生喪父。行實云「九歲喪父哀毀逾禮」啓超案祭先府君文云「未九齡而背父」（卷二十二）答安東守約書云「方齔而先大夫即世」（卷九葉十九）是喪父當在八歲答安東守約雜問卷十四葉九云「不佞每見典籍，輒自傷心，不幸幼齡喪父，不知爲學之道，遂昧昧至此。」



戊申三十六年先生九歲

己酉三十七年先生十歲

庚戌三十八年先生十一歲

是年黃宗羲生。

辛亥三十九年先生十二歲

壬子四十年先生十三歲

癸丑四十一年先生十四歲

是年顧炎武生。

甲寅四十二年先生十五歲

乙卯四十三年先生十六歲

丙辰四十四年先生十七歲

丁巳四十五年先生十八歲

戊午四十六年先生十九歲

是年長子大成生。與諸孫男書云「我今年七十八歲」又云「此書本與汝父元楷舊年有一盧姓者來云已物故我雖不信然五十七歲人死亦常事故寄與汝翟耳」據此知大成生於是年

先生娶葉氏。生子二。長大成字元楷。次大咸字元模。繼娶陳氏。生女高。兩夫人來歸及卒年大咸生年皆無考附識於此。

按先生僅有二男大成字集之大咸字咸一（據行實）元楷元模當係改名似非其字據先生丁巳與諸孫男書有汝父元楷字是士則否今忘之已之注腳可見元楷非字

是年清兵陷撫順。

己未四十七年先生二十歲

與諸孫男書云「我自幼食貧。齏鹽疏布。年二十歲。遭逢七載饑荒。養贍一家數十口。無有不得其所者。」

行實云『少抱經濟之志。動輒適禮。宗族及鄉先生。多以公輔相期。弱冠見世道日壞。國是日非。慨然絕進仕之懷。每對妻子云。我若第一進士。作一縣令。初年必逮係。三年百姓誦德。上官稱譽。必得科道。由此建言。必獲大罪。身家不保。自揣淺衷激烈。不能容忍含弘。故絕志於上進耳』

答小宅生順書（卷八葉六）云『僕幼學之時。固有用行之志。逮夫弱冠不偶。彼時時事大非。卽有退耕之心。荆妻頗能一德。饒有孟光桓少君之風。而父兄宗族戚友不聽。不得不勉強應世。實無心於富貴矣』

是年清兵陷開原。

是年王夫之生。

庚申（泰昌元年）先生二十一歲

行實云『長受業於吏部左侍郎朱永佑』不知在何年。附於此。（與諸孫男書云「吏部侍郎朱聞遠老師諱永祐松江華亭人」啓超案永祐殉節於舟山全謝山鮚埼亭集有朱公事狀）



辛酉（天啓元年）先生二十二歲

是年清兵陷瀋陽遼陽。

壬戌（二年）先生二十三歲

是年。清兵破西平堡。陷廣寧。

是年日本安東守約生。

癸亥（三年）先生二十四歲

甲子四年　先生二十五歲
是年張斐生
乙丑五年　先生二十六歲
丙寅六年　先生二十七歲
丁卯七年　先生二十八歲
戊辰崇禎元年　先生二十九歲
是年陝西饑流賊大起
是年日本源光國生
己巳二年　先生三十歲
庚午三年　先生三十一歲
辛未四年　先生三十二歲
是年八月清兵圍大淩城閏十一月登州游擊孔有德反
壬申五年　先生三十三歲
癸酉六年　先生三十四歲
是年二月流賊犯畿南河北七月清兵陷旅順
甲戌七年　先生三十五歲



女高生於是年或明年。高字柔端。陳夫人出。先生所最愛。國變後。憤壻家降虜。鬱鬱致疾。未嫁卒。行實云「高忠孝性成。聰明絕世六歲喪母如成人遇事先意承志先生藉以忘憂變革以來年十二三嚴備利刃晝夜不去身其姈廄焉問之曰你此作何事曰今夷虜犬羊豈知禮義兒若有不幸即以此自刎寧肯辱身其姈與同臥起欲竊其刀四年不能得幼字同邑何氏因其舅爲滿官憤其失節又日夜思父遘疾未嫁而亡是時先生在外不知其亡年大約在壬辰癸巳間也」上監國魯王疏（卷三葉三）云「臣幼女高死忠死孝最爲幽慘」與陳遵之書（卷四葉二）云「吾女明德淑順動合矩度鄉邦稱之」又云「吾女舉世無其四又弟所鍾愛」與諸孫男書云「來時須往汝姑娘殯前辭行直言所往汝姑娘性至孝且魂氣無不之或自隨來也」啓超案遵之蓋陳夫人昆弟即柔端母舅也柔端所許字者爲何東平子（見別傳）東平蓋黨於馬阮而欲牽率先生者事見後先生與遵之書時年六十七與諸孫男書時年七十八猶讀憶柔端如是可想其鍾愛之篤柔端生年據行實所記略推定係於此

是年七月。清兵入上方堡至宣府。十一月。流賊自陝西分犯河南。江北。湖廣。



乙亥八年 先生三十六歲

是年正月。流賊陷鳳陽。十一月。陷陝州。攻洛陽。

是年顏元生。

丙子九年 先生三十七歲

是年七月。清兵入塞。八月。東歸。

答安東守約雜問云『問老師姓朱氏。文公之裔否。答。寒族多爲此言。丙子丁丑年間。得家譜。言文公子爲徽邑令。家於餘姚。惟一世不淸楚。像贊誥勅國璽班班可考也。闔族俱欲附會。獨不佞云。只此一世。便不足憑。且近不能惇睦九族。何用妄認遠祖。狄武襄靑武人。尚不認狄梁公。何用如此。文公新安人。不佞餘姚人。若能自樹立。何必不自我作祖。若棄其先德。則四凶非賢聖之裔乎。』啓超案此事雖小節足見先生務實不好虛榮倔强不肯攀援自少年已然矣

丁丑十年 先生三十八歲

戊寅十一年 先生三十九歲

是年，先生以恩貢生貢於禮部。答源光國問履歷緣由云「崇禎口年口月蒙提督蘇松等處學政亓口薦文武全才第一名到禮部禮部貢劄有「德茂遼東之管」等語」啓超案據顧亭林年譜「元煒濰縣人以崇禎十一年督學蘇松」然則先生之貢當在此年惟據與諸孫男書又云「禮部尙書吳甡山老師諱鍾巒我恩貢座師也我貢劄爲開國來第一吳老師手筆也」似貢之者爲鍾巒然據黃宗羲海外慟哭記及全祖望結埼亭集則鍾巒登崇禎甲戌進士選長興知縣降紹興府照磨弘光時始召爲禮部主事在崇禎間決無曾任提學事豈鍾巒謫官後嘗參亓煒幕耶

按據行實「崇禎某年……舉文武全才第一名薦於禮部崇禎十六年癸未十月幕府辟爲監紀同知不受尋擢恩貢生考官吳鍾巒貢劄稱爲開國來第一」似以舉文武全才及擢恩貢爲兩事或果薦於禮部而未得貢及癸未始被擢也考此文語氣「尋」字又似爲不就監紀同知後方應試者

明史卷二百七十六張肯堂列傳吳鍾巒傳附云「吳鍾巒字巒稚武進人崇禎七年進士授長興知縣以旱潦徵練例不中額謫紹興照磨踰年移桂林推官……福王立遷禮部主事……魯王起兵以鍾巒爲禮部尙書」則崇禎間鍾巒決無任提學之理再自遭貶謫幷未掛冠歸里則參亓煒幕事亦不能謂爲必然

是年九月，清兵入塞。

己卯十二年 先生四十歲

行實云，「年至四十，欲棄舉子業。諸父兄不許。每逢大比，遊戲了事。」

是年正月，清兵入濟南，德王由樞被執。

庚辰十三年 先生四十一歲

是年九月．張獻忠陷劍州．

辛巳十四年 先生四十二歲

是年正月．李自成陷河南．殺福王常洵．張獻忠陷襄陽．殺襄王翊銘．十一月．李自成陷南陽．殺唐王聿鎮．

壬午十五年 先生四十三歲

是年二月．清兵克松山下錦州．五月．張獻忠陷廬州．九月．李自成陷開封．十一月．清兵入薊州．連陷畿南山東州縣．

癸未十六年 先生四十四歲

十月．鎮守貴（字疑誤）州等處總兵官方某辟監紀同知不就．（見答源光國問履歷方某即方國安）

是年先生喪母(?)續聘胡氏為繼室．因喪亂．卒未娶．（行實云『後聘胡氏先是妻父胡公必欲以配之而先生固辭者三胡公不許先生適會母喪未娶後值亂離數寄書使別配胡公堅執不允後亦莫知其存亡』啓超案己丑年上魯王疏云『聘七年而不娶疑有去帷之生妻』然則續聘當在本年）

按先生舉孝廉在庚寅三月『立刻疏辭』則上魯王辭孝廉疏自亦在庚寅無疑所云『聘七年而不娶』續聘自應在甲申年以母喪而未娶則當是甫定聘而母死故不及於是年娶也故姑斷定聘妻喪母同

在甲申年

甲申（崇禎十七年 清順治元年） 先生四十五歲

三月十九日．流寇陷京師．帝殉國．

四月．清師入關．五月初三日．建元順治．

五月初一日。福王由崧即位於南京。以明年爲弘光元年

南都初建。江南總兵方國安薦先生奉詔特徵不就。

乙酉（弘光元年隆武元年清順治二年）先生四十六歲

正月。再奉詔特徵。不就。四月。就拜江西提刑按察司副使兼兵部職方司郎中監鎮東伯方國安軍。不拜。（據答源光國問及安南供役紀事紀事稱監荊國公方國安軍啓超案國安以是年十一月魯王監國時始進封荊國公紀事誤記也）於是閣部勳鎮科道。交章論劾。謂偃蹇不奉朝命。無人臣禮。先生星夜遁逃海濱。（據供役紀事行實云『此時左良玉之子夢庚背叛報急羽檄張皇故得免於逮捕既而自舟山至日本』啓超案據此則所謂遁逃海濱者即舟山也其識黃斌卿或即在此時）

答安東守約雜問（卷十四葉二）云。『問老師徵辟不就。其義如何。答。不佞事與吳徵君（案康齋先生與弼也）極相類。薦吳徵君者石亨。權將也。薦不佞者方國安。方擁重兵。有寵於上也。吳至授六品官而辭之。不佞兩次不開讀而即授四品官不拜。其間稍異耳。吳徵君時。當國者李相公賢。賢相也。英宗復辟之後。賢主也。尚有可就之理。徵不佞時。當國者爲馬士英。姦相也。彼時馬士英遣其私人周某同不佞之親家何不波（原注云進士名東平即小女之舅）到寓再三勸勉。深致慇懃。若不佞一受其官。必膺異數。既膺異數。自當感恩圖報。若與相首尾。是姦臣同黨也。若直行無私。是背義忘恩也。是舉君自伐也。均不免於君子之議。天下萬世之罪。故不顧身家性命而力辭之。不然。不佞亦功名之士。釋褐即爲四品道官兼京職。監軍四十八萬。與國公大將軍迭爲賓主。豈不煊赫。而乃力辭之乎。要知不佞見得天下事不可爲而後辭之。非洗耳飲牛羊裘釣魚者比也。亦非漢季諸儒閉門養高以邀朝譽也。』答源光國問履歷（卷十三葉五）云。『之瑜少壯家修。本志功名鍾鼎。痛憤儉壬構禍。立見社稷傾頹。幸邀兩次特

徵。雖百年鉅典。遠勝於科目貢舉。然顛廈非一木所支。大川豈一人攸濟。且救焚當豫籌於曲突之先。枝柱必無補於棟撓之後。不得不忍情辭遜。原非欲沽名養高。』又答小宅生順書卷八葉六云『僕素民物爲懷。綏安念切。非敢以石隱爲高。自矜名譽。但一木之微。支人既傾之廈。近則爲他人任過。遠則使後之君子執筆而譏笑之。故忍死不爲耳。』啓超案此數段關於先生出處大節故錄之國安之知有先生或即由何東平東平爲先生親家然實庸闇勢利之人後此降清致先生女柔端憤鬱以死者也

五月初九日。清師渡江。初十日。福王出走。十五日。清師入南都。 先生亡命至日本。啓超案安南供役紀事云『數月不見緹騎已後遂有逆虜之變之瑜不別家人隻身前來日本已十三年』紀事作於丁酉年云十三年則先生初至日本當在乙酉也 又案與男大成書云『我以兄弟責善又以滿朝上疏彈劾網羅密布立刻擒拏一時倉皇逃竄不能入城與汝伯父作別至今悔恨無已』細按情節似是被徵時其兄頤以出山相督促故云責善先生亡命伏海濱數月旋聞南京之變遂奔日本蓋自是年四月以後即不復與家人見面矣

六月。鄭鴻逵蘇觀生黃道周張肯堂等。奉唐王聿鍵監國於福州。旋即位。改元隆武。

閏六月。張國維熊汝霖孫嘉績錢肅樂等。奉魯王以海監國於紹興。馬士英竄入方國安營中。

丙戌魯監國元年隆武二年清順治三年 先生四十七歲

六月。清師下浙江。方國安馬士英迎降。旋伏誅。張名振奉魯王以舟師出海。投黃斌卿於舟山。斌卿不納。遂入閩。次中左所。即廈門

十月。陳子壯丁魁楚瞿式耜等。奉桂王由榔監國於肇慶。旋即位。以明年爲永歷元年。

十一月。清師下建寧延平。唐王走汀州。被執遇害。

是年先生至安南。安南供役紀事云『因中國折柱缺維天傾日喪不甘薙髮從虜逃避貴邦至今一十二年』蓋先生初亡命日本彼中海禁方嚴不容外人故轉徙至安南也

丁亥監國二年永歷元年清順治四年 先生四十八歲

是年。魯王次福建之長垣。

先生返國至舟山（？）口月。舟山守將黃斌卿承制授先生昌國縣知縣。不受。十月題請監察御史管理屯田事務。不受。又聘請軍前贊畫。不就。據答源光國問履歷　啓超案原文云「隆武三年永歷二年口月欽差恢剿直浙掛口將軍印少師兼太子太師賜尙方劍蟒至招討大將軍威虜侯黃某承制⋮⋮」隆武爲唐王年號唐王去年已被害此稱隆武三年者黃宗羲行朝錄於丙戌年下云「朱成功不欲奉上（魯王）改明年爲隆武三年鄭彩奉上次長垣改明年爲魯監國二年海上遂有二朔」黃斌卿其時亦不奉魯王故稱隆武三年耶又桂王去年即位以今年爲永歷元年此云二年者殆在遠不知確息誤以爲即位即改元也　又案舟山在元時爲昌國州殆當時已改爲縣故斌卿承制授先生知縣　又案黃宗羲舟山興廢記丁亥四月事云「斌卿進爵肅虜侯」其承制授官當是四月以後事　又案張名振時在舟山先生與名振之關係蓋自此始　又據舟山興廢張煌言馮京第其時皆在舟山後此馮公乞師日本或亦由先生發其端

先生雖不就職。然於斌卿之强悍不法。數有所救正。據別傳　啓超案答安東守約書（卷九葉十九）云「知已兩字他人以爲尋常贈遺語不佞絕不肯許人⋮⋮威虜侯黃虎老知之而未盡」據此則斌卿蓋尙能敬禮先生矣

十月。魯王以吳鍾巒爲通政司使。旋晉禮部尙書。

是年。王翊聚義兵於四明山寨。

戊子 監國三年永歷二年清順治五年 先生四十九歲

是年。魯王次閩安鎮。

先生偕（？）御史馮京第往日本乞師。日師不出。致洪武錢數十萬助軍實。別傳云「時內地單弱欲藉海外之師爲響應京第勸斌卿乞師日本斌卿因命弟孝卿副京第往之瑜從之撤斯瑪（即薩摩）王許發罪人三千及洪武錢數十萬京第先歸之瑜留向師不果出」·啓超案黃宗羲乞師日本記記京第此行及其關係人頗詳盡而無一字及先生最篤於友誼而集中無一字及京第然則先生是否曾與京第偕行尙屬疑問然先生奔走日本安南必將有所爲其所著陽九述略云「申包胥眞人傑也⋮⋮瑜覸顏祇息能無媿之哉」又行實云「先生與舟山諸將密定恢復之策所以屢至日本者欲以王翊爲主將而借援兵也然在日本未嘗漏情洩機」則乞師之策先生必與聞其與於斯役亦意中事但別傳言先生以彼時留日本似不確當時留者爲黃孝卿以飲酒狎

彼爲日人所輕見乞師記本年及明年先生踪跡似不在日本也

己丑 監國四年永歷三年清順治六年 **先生五十歲**

是年正月．魯王次沙埕．

七月．閩地盡陷．張名振迎王入浙．次健跳．

九月．張名振阮進王朝先共殺黃斌卿．劉獻廷廣陽雜記云「黃斌卿閩之漳州人崇禎十七年破家募兵勤王行至山東聞北都已陷至南京錫以鎮南將軍印鎮蕪湖後方國安至馬士英奪其印以與國安斌卿散其衆而歸」啓超案斌卿舟山以前事諸書記載多闕其人固有肝膽者且能敬禮先生未可厚非也

十月．王次舟山．以張肯堂爲東閣大學士．朱永佑爲吏部侍郎．王翊爲河南道御史．

是年．先生蓋在廈門．(？)答安東守約雜問云「兩年在廈門」

庚寅 監國五年永歷四年清順治七年 **先生五十一歲**

是年．魯王次舟山．

是年．先生來往於廈門舟山間(？)五月．安洋將軍劉世勳疏薦監紀推官．不受．吏部左侍郎朱永佑薦授兵科給事中．旋改吏科給事中．不受．禮部尙書吳鍾巒薦授翰林院官．不受．三月．巡按直浙監察御史王翊薦舉孝廉．立刻疏辭．據答源光國問原文又云「通計徵召薦辟除擬除元院一疏薦外凡一十二次始終不受此時天下大亂國憲綱蕩然前後不相聞知內外不相照會況瑜一意毀藏嚴禁家人子弟一字不許宣露止稱生員後因監國魯王駐蹕舟山間與朝會理合開具朝單恐涉欺君罪不可貫是故酌量其中權稱貢生然猶隱避初意所以連次授官或京或外倏高倏卑殊無倫次」丁酉年二月上魯王謝恩疏云「及臣在舟山銓臣按臣見臣不肯任事又見臣誓不降虜萬死一生舉臣孝廉臣止之而不及即當按臣前草表請辭後輔臣擬旨云「朱之瑜果否的係貢生該部確察具奏」輔臣與臣同里閉……豈不知臣之詳意蓋有爲耳」啓超案銓臣卽朱永佑按臣卽王翊輔臣卽張肯堂與諸孫男書云「鯢老張肯堂松江華亭人欲與我相親我三次拒絕之是以與我極不相好然其臨死一節可取不料其能決烈至此」據此可知肯堂

搶能先生之原因行實言背堂爲先生少年業師誤也

答安東守約雜問云『魯王未知我三詔特徵之事。不佞又弢藏謹密。止稱恩貢生。……然使彼時知其詳。我必與舟山同死。不得來此有今日之事矣。可見萬事皆有倚伏也。』

是年三月。先生與王翊始定交。祭王侍郎文二（卷二十葉三）云『瑜與先生初遇於瀚洲（卽舟山）相見最晚相知最深言論舉止未嘗有毛髮之間然』別傳云『王翊之朝王也與之瑜相見恨晚』啓超案據黃梨洲四明山寨記王翊以庚寅三月朝行在先生與翊定交當在此時已逆料舟山之將敗。相與太息。祭王侍郎文二云『先生早知事不可爲於累捷之時嘗記瀚洲頹垣廢址之間屏人靜對與瑜咨嗟歎息』

先生復有浮海之役。在舟中爲淸兵所迫脅。白刃合圍。欲使就降髡髮。先生誓以必死。談笑自若。同舟劉文高等七人感其義烈。駕舟送還舟山。據行實　啓超案集中有陷難告天文中云『乃者身陷大澤進退皆觸網羅……之瑜一身不足惜深明於生寄死歸劉文高等七人其何辜乃使之僉善蒙禍』據此則劉文高等當是先生同志同患之人非臨時方感其義烈且能以力脫先生於險也其何以能脫險卒無可考

按文集卷九第十頁答安東守約書『如今月十六已入日本境界羣龍鼓浪須鬣鱗爪皆現舟已將傾人人喪膽……及後事定無恙舟中人但見不佞先於波浪掀翻之際作書投之水』此書是否集中所載庚寅陷難告天文細玩此文語氣如『今日再蕩洪波前後都無畔岸吐翕鯨穴玩弄虎牙』似在海中遇風非指淸兵迫脅之事然文集卷九謂遇風浪在十六日此則陷難禱天在三月七日究不知此文何所指

是年。先生似曾居四明山寨中。啓超案先生曾否入四明山在本集中無可考張廷枚姚江詩存載先生詩十四首其所作小傳言先生國變後『躬耕四明』中有酬吳霞舟（卽鍾巒）十一首結聯云『漫作山中約歸耕向四明』廷枚或卽因此語推定其『躬耕』惟先生與王完勳（翊）交期既篤彼時舟山行朝無事可辦則偕完勳入四明亦意中事先生遺文皆海外作其僅存於國內惟此十四首詩或卽本年之作遺稿幸落四明山中者耶今錄其游仙詩十二首之一以見先生詩格『子房蕭洒人早歲友黃綺自見長桑君慷慨念國恥吁嗟一擊誤飛迹千里徙浮沈閭黨間潛跡尤譎詭故人采紫芝匿影人空

山裏故使圯下翁脫屣示深旨嚴霜下五更對語興亡理際會及風雲婉嫕出餘技俛仰思舊游浩然不可止不師黃石公去從赤松子」

遺文　上監國魯王辭孝廉疏卷三葉一　庚寅年陷難告天文卷二葉二十六

辛卯監國六年永歷五年清順治八年　先生五十二歲

正月。魯王次舟山。

二月。張名振殺黃斌卿舊部將王朝先。行實云「舟山諸將互携貳欲相屠殺先生豫料禍敗」啓超案王朝先之被殺實舟山致敗之一因詳見結埼亭集定西侯張公墓碑

六月。先生將去舟山。張煌言挽留之。先生以海濱無田可耕。坐而糜餉。有負本志。遂行。答安東守約雜問（卷十四葉六）云「問老師比年在何處中國喪亂無所住乎答兩年在厦門舟山人人擬留留意非不堅也但不佞心不安兵部左侍郎張玄箸諱煌言者留之不佞不肯云云倘要過日本張云「我們在此年翁一人留不住日本人聞之亦當笑我等」然不佞不能留也何故彼地無田可耕不能自食其力惟漁亦可然捕魚舵梢與劫盜無異不可爲也若坐而日糜……彼之來者皆百姓之肉與血甚者打糧——打糧者打家劫舍掠人質子而來物者也焉有仁人日臛人之肉膏人之血齩人之子之骨而可爲者……」啓超案黃梨洲海外慟哭記記舟山事也其自序云「當此之時諸臣之默默無所用力俯首而聽武人之恣睢排奡」蓋彼時諸志士在舟山者實無從參末議以救顛危故梨洲已以去年乞假歸而先生亦去非以危禍將至而取巧規避也又案祭王侍郎文云「辛卯年九月瑜少子自舟山來謂先生授命於七月廿六日是瑜去舟山未盈月而先生死矣」據此可知先生之去舟山在本年六月抄或七月初

八月。清兵陷四明山寨。兵部侍郎王翊被執不屈死。

答田犀書卷八葉十三云「中秋爲知友王侍郎完節之日。慘逾柴市。烈倍文山。僕至其時。備懷傷感。終身遂廢此令節。」答野節雜帖（卷十二葉十四）云「十五日爲知友王侍郎殉忠之日此日不喜接見一客亦不至於談笑」啓超案侍郎實以八月十三日就義先生在遠未審耳

啓超案王侍郎爲先生生平唯一之知友今據黃梨洲四明山寨記海外慟哭記全謝山結埼亭集王公墓碑及本集祭王侍郎文略記其行實如下王翊字完勳浙江慈谿人從居餘姚監國二年丁亥與同縣王江聚兵於沿海爲黃斌卿內應斌卿攻甯波不克而去翊遂入四明山結寨以屯黃宗羲以所部世忠營餘卒屬之戊子三月破上虞殺虜官浙東大震時馮京第張煌言等皆聚兵於寨而翊軍最强蔓延四明八百里之內設爲

五營五內司王江則專主餉勸分富室人皆樂輸翊計天下不能無事欲待諸數年以為中原應己丑六月魯王次健跳就拜翊河南道御史庚寅三月翊朝行在拜都御史旋陞兵部左侍郎清人遣招降翊醢其使辛卯清將攻舟山恐翊議其後乃先以全力攻寨圍之數月寨兵降殺殆盡七月廿四日翊被執於北溪清帥某欲觀絕命詩授筆於翊其詩結句「平生忠憤血飛濺於羣齒」書畢引筆擲帥面而出清師將會定海繫翊以待每日從容束幘掠鬢修容謂清人曰使汝曹見此漢官威儀也為文自祭並祭其侶八月十三日清師畢集總督陳錦訊之翊坐地上曰毋多言成敗利鈍天也汝又何知清帥攢矢射之劉某矢中肩田某矢中頰金某矢中脅翊不稍動絕其吭始仆翊從者二人掠之則跪而向翊北人見之皆為泣下曰非獨王公之忠也乃其從者亦義士也

是月。定西侯張名振奉魯王去舟山。次崇明。清兵猛攻舟山。安洋將軍劉世勳左都督張名揚背城力戰。九月初二日城陷。大學士張肯堂。禮部尚書吳鍾巒。吏部侍郎朱永佑。……及世勳名揚皆死之。

鍾巒字稚山號霞舟武進人永佑字聞玄崑山人皆先生之師且嘗薦舉先生者肯堂字載寧號鯢淵松江人其與先生關係見前三人事蹟皆見海外慟哭記及鮚埼亭集世勳南直人曾薦先生 文集卷四致定西侯張公書云「去秋之瑜幼子至知舟山被陷藩臺奉主上阻於外宮眷及閣府俱自焚可勝驚悼」附定西侯來書云「別後狡虜窺關三路並至不意蕩胡以輕敵陣亡虜騎遂得飛渡不候直搗吳淞幸獲全捷而孤城援絕死守十日竟為虜所破不候闔門自焚而全城被僇矣」此即先生與張名振往復追述舟山慘史之書「蕩胡」者阮進名振部將時封蕩胡伯也

先生去舟山。赴安南。

上魯王謝恩疏云「辛卯年七月預避虜難從舟山復至安南」

旋適日本。有避地久居意。而日人鎖國正嚴。不許逗留。乃以一揭帖上長崎鎮官。略云。「辛卯歲十月日。朱之瑜謹揭。敝邑運當季世。奸貪無道。以致小民怨叛。天下喪於逆虜。使瑜蒙面喪心。取尊官如拾芥耳。然而不為者。以瑜祖父兄世叨科甲。世膺誥贈。何忍辮髮髠首。以臣仇虜。然而不死者。瑜雖歷舉明經孝廉。三蒙徵辟。因見天下大亂。君子道消。故力辭不就。不受君祿。而家有父母未襄之事。義不得許君以死。側聞貴國敦詩書而尚禮義。是以不謀家人。遁逃至此。不意來此七年。憂辱百端。……今瑜歸路絕矣。瑜之師友三人。

啟超案謂王翊吳鍾巒朱永佑

或闔室自焚。或賦詩臨刑。無一存者矣。故敢昧死上書。惟閣下裁擇而轉達之執政。或使瑜暫留長崎編管。何所以取進止。或附船往東京交阯。以聽後命……」

啓超案此揭似不見省故明年仍往安南揭中云來此七年者以初次來時計耳非謂居七年也

是秋，次子大咸來省覲。據致定西侯張公書及祭王侍郎文知大咸以是年九月來觀據上長崎鎭揭云「辛卯歲十月」知大咸謁先生當在長崎矣

遺文　上長崎鎭揭 卷三葉四

壬辰 監國七年永歷六年清順治九年 先生五十三歲

正月，張名振、沈宸荃、張煌言扈魯王次中左所。即廈門 尋移金門。

是年春夏間，先生在安南，患病甚劇。致定西侯書云「直至今年四月於交趾路間勁定即欲附廈門黃紫官船來奉慰適爲劇病所困」 秋間，復過日本，旋即行。送林道榮之東武序云「壬辰秋復過日本……而舟行甚迫……」

有書致張名振 卷四葉一 敍舟山之痛，且唁其家難。其末段云「瑜飄零異國，止存一愁病之身，無可爲藩臺獻者。培植數年，相去萬里，今始有一言奉獻。藩臺得郡得縣，惟以得士爲先。所稱得士者，明古今，知興廢，直躬讜論，爲藩臺所敬而事之人，非僅讀書識字事藩臺之人也。得士則過失日聞，嘉言嘉猷日進，以此收桑榆之效不遠也。若止占望顏色，伺察喜怒，稱大美而道盛德者，則非藩臺今日之所急矣。」名振覆書附見集中除前文所引追述舟山慘史外尙云「敗軍之餘尙思捲土但慮勢力單弱遂揚帆南下正月已抵廈門國姓公（鄭成功）眷顧殷殷近在整頓軍營明春三四月必去舟山矣」

鄭成功有書至，先生答之。送林道榮之東武序（卷十七葉四）云「壬辰秋復過日本適當作報國藩及答定西侯兩書病困不能搦管……或有言林子能作小楷者延之即至授之草即灑毫疾書……」啓超案凡集中稱「國藩」者皆指鄭成功據此序知先生尙有書與成功往復惜皆佚矣

遺文　致定西侯張公書 卷四葉一

癸巳 監國八年永歷七年清順治十年 先生五十四歲

正月。魯王次金門。

先生上半年在安南。七月至日本。甲午年祭王侍郎文云「去年是日（七月廿六）先生之家大祥瑜以是日至日本次日始得登陸」爲十二月復首途赴安南。據行實

甲午監國九年永歷八年清順治十一年先生五十五歲

正月。魯王次金門。

正月。先生由日本至安南。據祭王侍郎文

三月。魯王以璽書召先生。書越兩年始達。書云「監國魯王敕諭貢生朱之瑜昔宋相陳宜中託諭占城去而不返背君苟免史氏譏之蓋時雖不可爲明聖賢大道者當盡回天衡命之志若恝然遠去天下事伊誰任乎予國家運丁陽九綫脈猶存重光可待況祖宗功德不泯人心中興局面遠過於晉宋且今陝蜀黔楚悉入版圖西粵久尊正朔即閩粵江浙亦正在紛紜舉動間非若景炎之代勢處其窮故宜中不復亦不聞有命往召其還也爾矯矯不折遠避忘家陽武之椎尚堪再試終軍之請豈竟忘情予夢寐求賢延佇以待茲特嵩敕召爾可即言旋前來佐予恢興事業當資爾節義文章毋安幸免濡滯他邦欽哉特敕監國魯九年三月日」行實云先生愼密自晦其身蒙徵辟雖門人未嘗與之言及歿後發遣篋有匣特扃敕鐍甚固乃於其中得此敕」啓超案梨洲行朝錄魯紀年訖於監國八年癸巳謂王以是年去監國號此敕明有「監國九年三月」字樣可正梨洲之誤蓋魯王此時寄命於鄭成功而鄭氏素不奉魯朔故表面上或自去其號然魯舊臣如張蒼水輩尙稱監國年也

是年　月。張煌言張名振鄭鴻逵鄭成功會師入長江。江寧震動。以上游李定國軍失期不至。僅耀兵而退。啓超案據南疆繹史是年張忠烈煌言軍吳淞會張名振之師入長江趨丹陽掠丹徒登金山望石頭城遙祭孝陵烽火連江江寧震動而上游有夙約失期不會乃左次崇明俄復入江掠瓜州儀徵薄燕子磯而所期終不至師徒單弱遂乘流東下仍駐潞洲據永歷實錄桂王紀及李定國傳上年定國建議出東粵與鄭鴻逵鄭成功會師據五藩實錄是年鄭成功發水陸師應李定國於粵東綜三書所記則此役二張與二鄭相倚而李定國擬從中起實光復一大機會也魯王召先生殆二張之意璽書中言「陝蜀黔楚悉入版圖」者蓋永歷六年李定國劉文秀等次第克復湖南四川也定國所以失期不至者上年定國見偪於孫可望已出奔而敵兵且歷南寧矣二張在遠未之知也

八月。先生設位於安南旅次祭王翊。私諡曰忠烈。自稱知友。以吳鍾巒朱永佑配。

是年。先生始得嘔血病。（？）祭王侍郎文一云「瑜病骨支離十載不御女而終年嘔血」啓超案先生嘔血不知確起自何年見於集中者自此文始答野節問（卷十五葉七）云「先生家國多憂宜有嘔血疾其不致性命之傷者則在廿一年保嗇之功」本年距先生卒年則廿八年也

遺文　祭王侍郎文一（卷二十二葉一二）

乙未（永歷九年清順治十二年）先生五十六歲（此後數年間政在鄭氏奉永歷正朔故不復記監國年號及魯王所在）

是年。先生似在安南。

是年。太師定西侯張名振卒於南田。遺令以軍屬張煌言。（名振字侯服南直隸江寧縣人崇禎末以台州石浦游擊起家魯王監國加富平將軍間關奉王於浙閩間十年至是卒）

丙申（永歷十年清順治十三年）先生五十七歲

是年。先生將返國。以意外之梗。折回安南。丁酉謝恩疏云。『去年委曲求濟。方附一舟。意謂秋末冬初。便可瞻拜彤墀。伏陳衷曲。臣數年瀕外經營。謂可得當以報朝廷。當與藩臣悉心商榷。不意姦人爲梗。其船出至瀕口。半月而不果行。復次安南。憤結欲絕。』啓超案讀此知先生此數年在海外日日有所「經營」疏又云『臣之皤然去國跡似潔身今謀之十年方喜得當意欲恢弘祖業以酬君父以佐勞臣』此中祕密如何今無考也

丁酉（永歷十一年清順治十四年）先生五十八歲

先生在安南。正月十四日。日本船至。奉監國特召之璽書。時已促裝欲於廿一日往暹羅。奉召後。乃暫留。擬候夏間附船往日本。再歸廈門。

二月。遭安南供役之難。被羈迫者五十餘日。與死爲鄰。先生逐日有日記。取「庶人召之役則往役」之義。名所記曰安南供役紀事。自序云「嬐我中夏淪胥外夷閏位天既不賦瑜以定亂之略瑜何忍復生其任運之心是以述播異邦流離一十三載間關瀚瀣茹荼百千萬端庶幾天日再明沈州復陸乃忽有安南國王檄召逼區相見之際遂爲千古臣節所關不死不足以中禮而徒死亦不足以明心不得不親至其廷往返辯折況瑜大讐未復又何肯輕喪於溝渠故不亢不撓以禮譬曉國王之識習局於褊淺而才氣頗近於高明讒夫鴟張極力煽其淡元臣辨口無或措一辭獨力支撐四面叢射過勒有甚乎衛律嗟歎無聞於李陵雖十一日磨厲之鋒不敢輕試而三百年養士之氣未得大伸謹將逐日問答行略書札錄爲一卷芟其諸臣問難嫌於繁冗也隱其行間機務爲彼慎密也子卿以奉使困飢雪窖洪皓以迎請流遞冷山節烈尙矣瑜則無所奉也無所奉則不必記然關於國也關於國則不敢不記因誌之曰安南供役紀事云」今刪節原文而排比之。述其始末崖略如下。

當時安南國王爲黎維禔。安南當嘉隆萬歷閒(?)爲其臣莫氏所篡。至是已歷四世。莫元淸尙僭據高平。維禔起自支庶(?)僅保有沿海數郡(?)徐圖匡復。當時殆將傳檄討賊。思得一二中原文士供書記之役。以上皆非原文所有啓超鈎稽年月情實以舉其緣起耳山中乂無書參考僅憑記憶所及不審有錯誤否容檢校時先生寓安南之會安。疑即海防今正月廿九日。其地方官名「該府」者。奉王檄檄取識字之人。駐箚彼地之中國官以先生名應。上魯王琉云「中臣不顧國體遂將臣名開送」據此知當時有華官在安南此亦一史料也二月初三日。「該府」忽來傳人。狀同捕。所捕共若干人。捕至。差官面試作詩寫字。先生不作詩。但書「朱之瑜。浙江餘姚人。南直松江籍。因中國折柱缺維。天傾日喪。不甘薙髮從虜。逃避貴邦。至今十二年。棄捐墳墓妻子。虜氛未滅。國族難歸。儻耄憂焚。作詩無取。所供是實」。「該府」令人看守。勢同監禁。先生度不能自脫。毫無賄囑求免之意。此時卽欲自裁。方不受其餘辱。又念愚人無知。謂是驚懼而死。故須至彼死於國王之前。方得明白。親友來送者。皆與作死別。如是者數日。至初八日。押送至國王所駐之地曰外營砂者。國王將傳見。彼中管理外人之官名「該艚」。當是

外務部長官之類先生用「欽奉敕書特召恩貢生某」名帖拜之。且投以書。聲明不能拜跪。書略云「之瑜託身貴國誼同庶人「庶人召之役則往役」義也但未諳相見大王之禮何如承役而退以不見爲美所謂「君欲見之召之則不往見」亦義也之瑜出身自有本末……使僕僕參拜倘大主明於斯義必且笑之瑜爲非人……若突然長揖不拜……萬一大王習見拜跪之常未察不拜之是禮逆見嗔怒必萬口同吡以和之之瑜異國孤身豈不立致奇禍……伏乞先爲申明然後敢見之瑜此情必無一人敢爲傳達不得已託之筆札幸恕幸恕」「該艚」入啓國王。即日命見。文武大臣蠭集。持刀環立者數千人。傳呼迫促。先生及門不趨。徐徐步入。侍班大喝。先生不爲動。立致一名帖。與前帖同。同時被傳諸人皆拜畢。差官命先生拜。先生作不解狀。差官舉侍班之仗於沙中劃一「拜」字。先生即借其仗於「拜」上加一「不」字。差官牽袖按抑令拜。先生揮而脫之。國王大怒。令長刀手押出西行。先生毫無顧盼。揮手即行。以爲此去便殺。不知其押赴「該艚」所也。

舉朝震怒。謂先生挾中國之勢。欺陵小國。共啓國王。誓必殺之。其夕「該艚」遣醫官黎姓者委曲勸諭。先生謂。『隻身至此。豈敢抗大王。顧誠不可拜。又不敢畏威越禮』。黎謂。『不拜則必殺。此間殺人極慘。何不自愛至此。』往復再三至夜分。先生厲聲曰。『來時已與親友作死別。非至此方拌一死。』

先生次日黎明起。自取牖下水洗沐更衣。撮土向北拜辭訖。囑同行陸五斥賣寓中物償夙負。語黎醫官曰。『我大明徵士也。……以房變逋逃來此。誼不可拜王。是以不拜。……死後料爾輩不敢收骨。如可收。乞題曰「明徵君朱某之墓。」時交趾通國大怒。磨厲以須。即中國人亦無不交口唾駡。惟日本諸人嘖嘖稱奇耳。「該艚」復呼先生面問「徵士」云何。且云言語不明白。授紙筆令寫。先生自述履歷大概。或書或語。談笑而道。了無驚怖。「該艚」回顧其妻曰「好漢子。」、

自此後十日間。國王一面派人往會安祕密訪察事實。凡五次一面逐日殺人於先生寓西。莫不先梟其首。次將

骨肉爲虀。筋骸腸胃拋散滿場。烏鳶犬豕競來噉食。惟務張威以屈先生。「該艚」復屢次利誘威逼。先生惟巽詞拒之。然自十五以後各官來見者皆深致敬禮。有稱先生爲「太師」者。惟會安之「該府」憤甚。百計必期殺先生。

國王黎維禔雖不知大義。然頗好名。既無名色。不便擅殺。十九日。忽致先生一書。令仕於其國。中有太公佐周而周王陳平在漢而漢興等語先生復書謝之。略云。『瑜徒以天禍明室。逋逃貴邦。苟全性命。別無他圖。如曰中華喪亂。遂欲委質於貴國。皇天后土實鑒此心。大王不以無禮誅之。而復以此傷義士之心。是猶與於殺之矣……』國王書遣其元臣齎來。先生卽席答之。元臣年八十餘。爲彼國重望。見先生極謙謹。如見其王。

二十日。代安南國王作答某將軍書。又作一討莫氏檄（？）。是卽所謂供役者也。蓋其事名正言順。故先生亦樂爲屬草云。答書略云『……撫茲社稷丘墟人民塗炭僞新之篡竊四世春陵之舉事幾人……比得祕函不禁手額……梁國反周爲唐汾陽殲安誅史方之今日豈讓古人但何無忌酷似其舅劉下邳豈非人豪凡我同盟皆宜共奮……』討賊文節略云『某人者地實寒微心懷梟獍斷養牧圉倘不類於汧渭之秦非怙寵矜功遂自比於逐戎之襄仲……晉陽興甲本不爲臣子之美名而臺城誓師正不忍於君父之幽遁……』啓超案自此後九年安南莫氏滅黎氏復國其功或卽斃於茲役自序所謂『行間機事爲彼慎密』也

安南君臣雖禮敬先生。然欲羅致之心益切。此後一月中終不肯放行。勢同軟禁。而供張優渥。訪問不絕。中間「該艚」奉王諭爲造府第。令接取家眷。先生答云『去家十三年。絕無婢妾。何有家眷。瑜役畢告歸。必不留此。甲第何爲』。

四月廿一日先生以書辭別國王。勗以戡亂事定之後宜興學校習禮義等語。遂行。返會安。

當安南人洶洶欲殺之時。先生自分必死。乃於二月十七日草一上魯王謝恩疏。以當遺奏。謝恩疏敍茲事經過略云『二月初

三日安南國王於該管衙門內檄取一二知文識字之人前去應一時之役當塗喜得歸要中臣不念國體遂將臣名開送立遍登舟衆人不知多爲慶幸臣與平日往還諸人已作死別初八日至國王屯兵之所曰外營砂先見該糟（吏目名）手致一書隨見國王臣具一「欽奉敕書特召恩賞生頓首拜」名帖臣屢被詔敕在國家爲徵士與尋常官員不同何敢屈膝夷廷以辱國典故長揖不拜者禮也國王不知是禮怒欲殺臣臣挺然竟行就戮毫無顧盼遲迴該糟令人往復勸諭臣言臣愈遜臣志愈堅夜分不已終無一字游移次日辯折仍前該糟云「好漢子」十四日復遣人來慰恤臣臣得臣一拜即止臣對如初但言「讀聖賢書所學何事」而巳至今十日其怒未衰忌臣者多料無生理臣恐一時白刃加頸不及拜疏陳情謹將始末緣由上塵宸聽臣即令笑入地矣……臣拜疏後靜聽一死別無他說……十日之內逐日殺人莫不先梟其首從而鑿肉菹肝夷虱慘刻惟以張威示知草菅使臣驚懼臣死之後骸骨無敢收取自爲鴟鳶犬家之所咀嚼臣亦不憂伏願主上爲國愛身爲國愛人……監國魯丁酉年二月十七日恩貢生臣朱之瑜具」

先生雖返會安。然行止仍不自由。欲應召歸而不得。兼以旅舍被盜。資斧蕩然。幾於餒死。先生復有上監國第二疏言其事。略云「四月廿一日臣聞客寓被盜謁歸會安……至今（該國王）尙未親見又不明言遣行臣目送歸舟血枯腸斷況資裝俱竭肘見履穿僮僕逝逃伶仃孤苦肌膚憔悴形容枯槁造日如歲若至明年此日誠恐鷄骨支離久塡溝壑況乎光輔主上大業中興倘主上必不忍棄年於外乞敕藩臣（案指鄭成功）明言索取彼必不敢再復拖留臣坐則意馳行則忽忽不知其所往率率草疏再陳……監國魯丁酉年五月二十七日……」拜疏後連日嘔血不止。據供役紀事自跋記

啓超案。此事在先生全生涯中。如颶風一度來襲。瞥然而逝。然先生方正強毅鎮靜溫厚諸美德皆一一表現。實全人格之一象徵也。故備載其始末如右。

是年下半年先生仍在安南。八月。在安南旅次祭王侍郎。

遺文　安南供役紀事　投安南翁該艚書附見紀事中　復安南國王書同上　代安南國王答書同上　又節略同上

堅確賦同上　榜示安南文武大小臣工同上　辭別安南國王書同上　二月十七日上監國魯王謝恩疏卷三葉二

五月二十七日上監國魯王疏卷三葉二　祭王侍郎文卷二十二葉三

戊戌 永歷十二年 清順治十五年 先生五十九歲

是年夏，先生又至日本。據行實

九月，在日本旅次祭王侍郎。據祭文。啟超案：先生祭王侍郎例以中秋日，此在九月者，殆到日本而不獲登岸也。己亥答安東守約書有「去夏附船，困守舟中」語可證。

十月，日本人安東守約介完翁以書來問學，執弟子禮。啟超案：安東守約爲先生在日本講學之第一關鍵人，今於其始來學之歲月詳考如下：（一）據文集卷六有答完翁書云「得尊札幷貴相知安東省庵兄手書：：何執禮過謙如此：：一讀其書已知是貴國自眉：：」又卷十二有與完翁雜帖云「貴相知省庵兄見僻超卓非凡號所得比擬不謂此中崛起乃有如此異姿」可見安東之得事先生全由完翁介紹（二）此一書一帖集中皆不記年分知其爲本年者帖云「明正當往見國藩（案指鄭成功）又云「尙俠明年六月崇來」書云「十九日准行：：一時倉卒不其答（案謂安東書未及答崇但貽一名帖致意統俠到閩後崇書相答」知此兩簡爲同時先後所發而崇事在先生入閩謁鄭成功之前）一年卽本年也（詳次條）（三）文集卷九之答安東守約第一書實爲先生與安東最初通信中有「十月十七暮得翰教」「執禮過謙」「改行期於十九日」「不肯到此舍館未寧」「擬明夏崇來貴國」等語此書發自廈門卽所謂「到閩後崇書相答」者也其情節與答完翁書一一符合（四）答安東書又云「與人爲善之誠迫於飢渴十四年惓惓望切而今一旦意外遇之」先生自乙酉始至日本至是恰十四年故知此書必作於本年而本年實安東受業伊始也

鄭成功相招，先生赴之。文集卷六答明石源助書云「前年至廈門赴國姓之召」據此知入閩由鄭氏相召

門釋澄一及安東守約助以資斧。十月十九日，從長崎附舟歸廈門，以後事託日人完翁。答完翁書云「別後匆匆無時寧息十七日暮方得澄一三十餘金又聞十九日准行：：安東省庵：：錫之以黃金：：弟何人斯乃承其既：：俟到閩之後崇書相答耳：：弟此行附舟雖船主謙虛之極言語煦煦弟恐舟人別有不良者爲是彼人心腹（案指淸廷）隻身遠涉：：誠恐一且有不測之事不明不白若到彼平安弟卽星速寄聞倘有不可知如弟所料兄翁萬勿默默付之此書爲證可也弟舟中出入必謹又不飲酒必無自失惟兄記之」啟超案通全集以鈞稽先生行蹤其由日本附舟直接入閩惟應鄭成功召返國從軍北伐之一次耳北伐在己亥五月先生之歸宜在數月前此書言十月十九行則在本年無疑也書中言及安東守約而在閩答安東書言啟行月日正與此書合彼書又有「十四年」之語參伍勘證則先生本年十月十九日歸國之事可以蹤定又案答完翁書惴惴然於舟中變故可想見當時淸廷對於海外亡命客詗察甚嚴先生躬蹈虎穴不能無戒心也又案完翁姓名待考書中稱貴國知其必爲日本人其人殆先生在日本最初之友極敬愛先生故書中皆心腹語又案釋澄一亦中國遺民遁跡空門者先生七十歲時尙有書與之姓名待考

是冬，先生在廈門，有答安東守約書，表示欲昌明儒學於域外之意，其略曰：「……來書有不可草草卒復者。

一者執禮過謙。二者足下立志砥行。慨然以聖學自勉。……漫作游辭讚揚。……甚拂足下遠來下問之意。而深絕貴國眞實上達之機。得罪於足下者一。人而得罪於日本通國者萬世。瑜則何敢。……貴國山川降神。才賢秀出。恂恂儒雅。藹藹吉士。如此器識而進於學焉。豈孔顏之獨在中華。而堯舜之不生於絕域。然而亘千古而未見者。……正以不學之故耳。不學。……爲弊有三端。岸然自高。栲然自大。而恥於下人。一也。在日本者不自安其分。在中國者常欲求其疵。齮捷於口頰。二也。愚蔽於他端。而希必不然之獲。老死而不悟。三也。……雖然。中國之人亦有罪焉。向者中國有禁。無敢躪出。其來者非負匱姦販。則漁釣篙工。偶有人士來游。而學行不兼。況有全至背戾者。……聖賢踐履之學。中國已在世季。宜乎貴國之未聞之也。今足下感憤奮發。率德厲行。……以此躬行。以此淑世。……此誠貴國之開闢而首出者。……元定眞吾老友。而乃謙以自牧。退就弟子之列。然而不敢辭者。亦有故焉。學術之不明。師道之廢壞。亦已久矣。……不肖性行質直。一無所長。惟此與人爲善之誠。迫於飢渴。十四年惓惓望切。而一旦意外遇之。其敢阻進修之志哉。……〔啓超案此書爲先生講學發軔。特錄其崖略。原文甚長。此不及四之一也〕

遺文　祭王侍郎文三（卷二十二葉四）　與完翁雜札（卷十葉九）　答完翁書（卷六葉九）　答安東守約書（卷八葉九至十）

己亥（永曆十三年 淸順治十六年）　先生六十歲

五月。延平郡王招討大將軍鄭成功。兵部侍郎張煌言。會師北伐。六月。克復瓜州鎭江。傳檄郡邑。江南北相率來附。得府四。州縣二十四。金陵且議降。七月。師以驕懈爲敵所乘。敗績歸。

先生初至廈門。卽大失望。始終未謁成功。從軍北伐。主建威伯馬信營。（據別傳）軍中有書與安東守約述其經過。

其路曰『冬春之交，兩次附書，定應久塵記室。（案冬間書即前所節錄者也，春間書檢集中未得）此時遠近傳聞，藩臺（案指鄭成功）不以推賢進士爲務，則是興復之志不堅，而立業之基不廣，志切興復而棄賢才，是涉大川去舟楫也，其何以濟哉。故遂慨然欲從思明復來貴國。（案永歷十年閏五月改厦門爲思明州，見黃梨洲國姓始末）……後藩前有三四故交，遣舟來迎，……遂住其舟檣，去駐數月間，雖日與藩臺艫舳相銜，誼不以一刺通名字，或有美言勸行，瑜必婉辭謝卻，自安愚分而已。（案答明石源助書云『前年至厦門赴國姓之召，見其將吏及寄居薦紳，皆達自喜，不佞知其事必無成，故萬里遄行，不投一刺而返，不幸果無所濟』）六月，七八入南京，兵圍瓜州，十七早即破城，滿夷斷頸折股，虜馬截傷驚馳，浮屍積野，蔽江東手就縛，遠近稱快，驩聞若雷，逆虜扼江而守，列炮如星，馬玉老擐甲直衝，一鼓登陣。（案王老即馬信，賜姓始末云『丙申（永歷十年）正月台州北將馬信納降於舟山，二月降將馬信抵厦門謁成功』即其人也）虜騎所稱獷悍驍雄者殲夷殆盡，大酋管効忠（按清提督也）最爲桀黠，喙息鼠竄，惟恐不前，廿三日鎮江開門納降，市肆不易，然而紀律時有未嚴，上情不能下究，有識咨已憂之，從陸無救焚之策，候風有師老之虞，藩臺似謂虜在目中，徒使英雄頓足耳，七月初八九至南京，其下驕而不戢，渙而不萃，中有一二要人，（案當指余新甘輝）剛愎貪忌，狃於小勝，不用上命，舍其瑕，攻其堅，不離之使分，反慢而使合，徒效姚萇之覆羌羯，不念苻堅之潰合淝，遂爾一敗至此，雖死何足以贖罪，上游則豫章江黃，迤北則淮揚廬鳳，蒿目以待王師拔於水火，輸糧運米，會同有繹，送印納款，懼於後期，民心思漢之誠，於茲大驗，一旦辜負之若此，直可大慟，今退守舟山浙閩，意在重來，若能自怨自艾，深思前過，則轉敗爲功，直唾手間耳……瑜欲附船仍還貴國，往見主者馬玉老，一見奮辭，責成大義，瑜十五年間關困苦，原有本情，遂乏一時權宜之說，暫留旬月，約以明夏復過長崎……』（鮚埼亭集張蒼水煌言神道碑云『……五月成功會公於天台……公以所部爲前軍，向瓜州……（清）操江都御史朱衣祚被擒，明日成功至城中（清軍）出戰不利，提督管効忠走，攻城克之，議師所向，成功欲直趨江寧，公請先取鎮江，成功恐江

寧之來援也公日晉但以偏師水道薄觀音門彼將自守不暇何援之爲成功即請公行未至儀眞五十里士民迎降六月二十七日成功來告鎮江之捷公兼程晝夜進次日抵觀音門而致書成功請以步卒陸行赴白下時江督郎廷佐懼甚不意成功猝以水道來⋮⋮七月朔公哨卒七人乘虛入江浦初四日成功水師方至次日公所遣別將以蕪湖降書至成功謂蕪湖爲江楚往來之道請公往扼之公頗以成功年少恃勇爲憂欲留軍中與之共下江寧而後發辭之不得乃至蕪湖相度形勢一軍出溧陽以窺廣德一軍鎭池州以遏上游之援一軍拔和州以圖采石一軍入寧國以遁東道休歙諸城大江南北相率來歸其已下者徽州寧國太平池州四府廣德和無爲三州當塗蕪湖繁昌宣城寧國南寧南陵太平旌德貴池銅陵東流建德青陽石埭涇巢合山舒城廬江高淳溧水溧陽建平二十四縣初公之至蕪也軍不滿千船不滿百但以大義感召人心而公師所至禁止抄掠父老爭出持牛酒犒師扶杖炷香望見衣冠涕泗交下以爲十五年來所未見⋮⋮公所至城邑遣臣故老赴見者角巾抗禮撫慰懇至守令則青衣待罪考其政績而去留之遠方豪傑延問策畫勉以同仇多有訂師期而去者日不暇給於是徽州降使方上謁而江寧之敗問至初公貽成功書以師老易生他變宜遣諸將分取句容丹陽諸城邑如白下出援則首尾夾擊之如其自守則堅壁以待倘四面克復收兵日至白下在掌中矣成功以累捷又聞江北如破竹謂城且夕可下⋮⋮命八十三營率逆立屯安設雲梯地雷並造木柵而（清）蘇松總兵梁化鳳等以馬步兵相繼至浙之駐防軍亦來援長驅入城莫之遏者⋮⋮軍遂大潰⋮⋮公之聞也以爲雖敗未必遽登舟雖登舟未必遽揚帆雖揚帆亦必入鎭江以再舉故彈壓列城祕不使諸將知而更貽成功書以爲勝負兵家之常乞益百艘以相助不意成功並撤鎭江之師而入海⋮⋮』

啓超案謝山此文對於茲役之功罪最能說明足與先生致安東書相證故節錄之

陽九述略云『己亥年，同國藩入長江，南京未下，兵律尙未嚴，而江右江北蘄黃漢沔，已雲合響應，翹首而望時雨，卽家室妻孥軀命事事可捐，而惟望大明之光復，民心之迫切，亦甚可憐矣……瑜身在行間，親知而灼見，日與各處士大夫相接，已自與耳食而途說者不同，況瑜又拳拳懇懇，夢寐飲食於此者哉，有人焉果能以仁義之師，過之枕席之上，而又雷厲風行，譬則鼓洪爐以燎毛，決衝波而漂炭，咄嗟而辨耳，然而萬有一慮者，卽以己亥之秋故也，攻城不能拔，而去之如敝屣，使天下戴香盆供餽餉之父老，人受毒痛，海上之師，恐不復取信於天下矣，然國藩入江之初，有識者已先策其必敗矣……前日南都之敗，乃閩師之自潰，非虜能勝之，何得藉爲口實也……』

啓超案右兩文爲鎭江之役重要史料且可見先生志事故具錄之

其年春次子大咸來省覲於廈門相從軍中六月卒與陳遵之書（卷四）云「己亥春咸兒至纔開動定」又云「咸兒即於此年五月十七日患傷寒五日而熱除弟禁其飲食次日虞氏之母昌言曰「老相公沒主張如此熱天久不進食必致不起後生強旺必不能堪」此時賓客如雲弟出見客而竊以稀粥餔之是夕即復熱喘急一夜而亡弟老年失壯子更覺伶俜孤苦寄柩他山未知存毀」啓超案大咸己亥春來觀其時先生決當在思明五月十七計當隨馬信營在瓜州鎭江間時方乘勝軍書旁午故云「賓客如雲」也

是年冬先生復至日本安東守約等挽留永寓並爲奔走當道乞破禁例許久留行實云「先生於是熟知壤地不可復敗將不可振若處內地則不得不從清朝之俗毀冕裂裳髠頭束手乃決蹈海全節之志以明年己亥又至日本先是筑後柳川有安東守約者欽其學植德望師事之深體先生忠義之心知其歸路絕宿望沮固請先生留日本先生從焉乃與同志者連署白長崎鎭巡鎭巡許之」

先生未定居時有答安東守約兩書其一云「異國遠來誠望與足下商榷今古爲古今盛事抵岸遂聞貴國主尙在江戶便已搤腕」啓超案「貴國主」者筑後侯也及發來緘復知足下以國典攸關不能出境啓超案日本德川時代制度各藩士庶非奉命不能出境直至維新前猶然此是國家憲章豈容踰越但撰諸鄙人大拂初意矣雖然使不佞與足下相與有成寧惟問學一端而已將大明與貴國世世和好之欵而貴國文明開闢之機均於此基焉所係豈不重且大誠非人力所能爲也若本船在此過夏須九月始發尙有相會之期儻四月終卽行雖奉貴國主明示亦何可及且不佞既回沙塔之後或東或西必求一所立定脚跟以待天下安安能泛泛作水中之鳧頻頻漂泊耶……去夏附船困守舟中十月後亦何能有此便船容不佞孑然一身兀坐守候也後會之不可期亦甚明矣……足下天挺之豪惟在能自得師又何必獨在不佞哉足下師生之稱向時猶不敢遽受欲待晤時定之或師德或師學必有所指而後敢承今既不可得見不敢復辭疑自外於足下也……」其二云「來教殷勤自非虛飾國典載在誰敢或踰其遇與不遇皆天也天或有意爲明爲日本後會亦未可知不必以此爲憂念……不佞欲與

賢契講究針砭者。身心性命之大。動關中國日國千年之好。豈區區人力所能爲。欷歔之際。仍爲慰藉。……嘉隆萬歷年間。聚徒講學。各創書院。名爲道學。分門別戶。各是其師。聖賢精一之旨未闡。而玄黃水火之戰日煩。高者求勝於德性。良知。下者徒襲夫峨冠廣袖。優孟抵掌。世以爲笑。是以中國問學眞種子幾乎絕息。況乎貴國素未知此種道理。而又在稂莠桀桀之時。獨有嘉禾油然秀出於其畔。亦甚可危矣。賢契慨然有志於此。眞千古一人。豈以華夷古近爲限。惟極力精進以卒斯業。萬勿爲時俗異端所撓也。……丹心相炤。不佞亦具有隻眼。獨恨不得面佈。近日船頭方圖此。緣之所至。亦未可期。卽行亦當在來月初旬。……』

啓超案此二書有關於先生講學旨趣及其行蹤故節錄之據軍中與安東書言『約以明夏復過長崎』則其重來似應在來年庚子然行實明言本年已亥當有所錄據此所錄中第一書有『去夏附船困守舟中』語若其書作於庚子則「去夏」應指本年時先生方在瓜州鎮江間安得有附船困守事耶故當從行實以重來屬諸本年殆閩師敗後先生隨馬信等返廈門確見諸人不復足與謀故有迎船便行耳其抵日本當以歲杪故所附之船在彼過夏與否尚屬疑問右所錄二書其第一書必爲本年所發第二書則當在來年春末蓋此數月間安東等奔走當頗費力始得許留矣又案與孫男毓仁書云『日本禁留唐人已四十年先年南京七船同至長崎十九富商連名具呈懇留累次均不準我故無意於此乃安東省庵苦苦懇留展轉央人故留駐於此是特爲我一人開此厲禁也』此文敍留寓日本之經過最明然則先生從前屢至日本時作何安頓耶讀集中初期信札屢有「巀冬巀春」之語初不解所謂細繹情節似當時海船之至長崎者在冬春間碇泊時其船員及搭客可以登岸暫住隨船出港謂之巀冬巀春過此期則並登岸而不許故有「困守舟中」語先生前此殆在此等狀態之下往來漂泊於日本耶此當求諸彼域掌故未敢先臆斷也

遺文　與安東守約書卷九葉一〇春之交云云　冬　答安東守約書卷九葉十〇國遠來云云　異

庚子 永歷十四年 清順治十七年　先生六十一歲

是年春。先生仍溷跡商販在長崎「巀春」。夏間將循例被遣。答安東守約書（卷九葉十二）云『……數日內當事促行甚急奈何不肯無寸絲尺帛亦與諸商賈貿貿往來眞大可笑事……儻終不能得一晤則此來似爲徒然悵惘無極』啓超案此當是留事未定以前答安東之[illegible]言卒以長崎鎮巡黑川正直之建議。經薩

摩侯鍋島直能同意。得朝旨許留。（啓超案與小宅安之書（卷十一葉十三）云「僕之留於此出之黑川丹波守之意稟白御老中（官名）稟之上旨而後得留」是留之建議在黑川也卷六葉五有答長崎鎮處黑川正直書玩其語氣蓋甲辰年所發（見下）而據書中語則黑川任此職已十三年故知丹波守即正直時方任長崎鎮巡而先生於辛卯年上長崎鎮巡揭所上書者亦即其人也殆此黑川彼時已心敬先生至」是因安東等之請而奮然盡力歟又案與鍋島直能書（卷六葉二）云「昨年果蒙破格留止慰藉加隆」是留事又得鍋島主持也鍋島爲薩摩侯上崎爲薩摩領土其必經此程序也固宜）實當時一破格之舉也。（與陳遵之書（卷四葉二）云「弟飄流無已時近亦留住日本日本國之禁三十餘年不留唐人留弟乃異數也」）冬間。在長崎賃廡定居。（答釋斷崖元初書（卷四葉八）云「僕以中國喪亂往來遺播蕩縣於波濤中者十七年去冬方得暫借一枝棲息貴邦」啓超案據「十七年」語知其書發於次年辛丑據「去冬」語知本年冬乃得宅居）自此遂流寓日本以終。

當留事未定時。完翁索先生爲文頌美長崎鎮巡。先生拒之。以書陳其義於安東守約。其略曰。『完翁傳鎮公語。索不佞履歷。并索敕書。此是鎮公詳愼處。即將履歷草上一冊。……完翁又命作文頌美。不知作文自有時候。自有體局。……君子一言不智。喪其終身。……不佞居身本自淡泊。鄉長老每言總角時志概。不佞已不能憶矣自弱冠以來。則未之或改。豈今墓木將拱。一旦喪其所守。人品即不甚高。然頗立之於萬死一生之際。刀鋸臨之而不怵。萬祿餌之而不回。……何乃多爲蛇足以亂人意。數日來刺刺不休。使不佞進退維谷。茹吐皆難。統容而時詳細斟酌以定行止。若欲不佞作妾婦眉目。隨人俛仰悲歡。則不須於此間生活也。若曰免我於刀俎。鼻孔便當隨人牽掣。失之更遠矣。』（啓超案完翁爲介紹安東來學之人想其時必爲先生留居事熱心奔走其人殆好善而無識者欲先生稍自貶以促成所事不知觸先生伉直之氣幾決裂以去矣觀「斟酌定行止」語知其時留居事尚未定也又案鎮公即黑川正直其人蓋眞能敬先生者先生亦深許之然此時鬧完翁之勸即凜凜若觸逆鱗此最足以表現先生壁立千仞之人格也）

先生既留。長崎鎮巡黑川正直備致敬禮。（與安東守約書（卷九葉二）云「前月初四日謁黑川公方得久談言辭款曲送迎致恭自坐當戶執謙極矣謂「惜乎不知文理不

得時延談論暇時將論語一說爲妙來時須攙一通事來」謂「節且來人交禮之日不佞不當往不當與長崎人同也惟暇時時常一顧」……」啓超案觀此略可見黑川爲人其欲請先生講論語可見日本當時士大夫之好學虛心

是年秋冬間。安東守約自柳川來長崎脩謁。與安東守約書（卷九葉二）云「揣鎮公之意似甚欲得賢契謦談而不佞亦欲賢契相見……」又（卷九葉三）云「昨健翁至云「賢契意欲至崎苦於手中不足欲不來則又恐不佞見怪」……是賢契之於不佞猶有未能盡知之處也不佞之心光明如皎日霽月自信無纖毫雲翳而與賢契相信如金石乃猶遲疑勉強復作此慮耶……萬萬俟其便而爲之不可勉強也」啓超案玩此兩書語氣當在本年夏秋間安東究以何時初次進謁今難確考卷十二葉三十四又有與安東雜帖云「完翁云賢契欲過重九方來極有見」然則安東之來當在秋冬間矣與孫男毓仁書（卷四葉六）云「省庵每年兩次到崎省我一次費銀五十兩二次共一百兩苜蓿先生之俸盡於此矣」當時出境（由筑後國之柳川到薩摩國之長崎）既不易而川資所費又如此其鉅無怪安東之不易一行也

遺文　答安東守約書卷九葉十一來教殷勤云云　又卷九葉十三如琢昨日來云云　又卷九葉十二佳作二本云云　與安東守約書卷九葉二前月初四日云云　又卷九葉三昨健翁至云云　與安東守約雜帖卷十二葉三十三完翁云賢契云云　答安東親清雜帖卷十二葉三十二親清守約之父也守約來謁時有書帶呈先生答之

辛丑　永曆十五年清順治十八年　先生六十二歲

是年七月。緬酋執永歷帝獻吳三桂軍。明年四月。帝遇弒於雲南。明亡。啓超案明末帝雖遇弒然臺灣鄭氏仍守永歷正朔至先生卒後之二年乃亡故本年以後仍紀永歷從先生志也

是年先生在長崎。

新春有與安東守約書卷九葉二云「小橋送別。近在目前。徂冬及春。捷於隙駟。歲序維新。景物明麗。卿士大夫以及庶人。無不以爲喜。惟學者則以爲懼。通計舊年之功。未見大有所進。而瞬息已增一年。設使歲歲如茲。百年

止是鄉人。何時可以及舜。……』啓超案此書年月雖難確考但決當是安東初謁辭歸後之第一書先生與安東論學書甚多不能具錄錄此以見當時師弟間相與切磋期許之一斑也

先生既絕望於光復。有浮海終焉之志。有書答安東守約（卷九葉十五）云。『此後謝絕人事。可作自己工夫。』又云。（卷九葉五）『但欲覓數畝之地。住此灌園。頗足自給。不交王侯。不涉世趣。賢契來則相與尙論古人。考究疑義。酌酒談心。更無餘事。』

先生旅況窘甚。借貸於商船及僑民中之親故以自活。思斥賣故鄉恆產而未能。安東守約綢繆供給。請割祿入之半以奉。先生苦辭。安東固請。卒勉許之。行實云『先生流離屯蹇四海空囊孤身飄然不能自支守約乃分祿奉其半先生辭以過多守約曰『先賢有以麥舟救朋友之急者古人稱師與君父所在致死況其餘哉然則義當悉獻年俸自取其三之一然辱愛之深恐不許之故今取中以分其半若非其義非其道則奉者受者猶之匪人老師高風峻節必不受不義之祿豈以守約之所奉爲不義之祿乎守約百事不如人惟於取與欲盡心以合理若拒之則以爲匪人也豈相愛之道哉』先生重辭以心不安答曰『守約爲生塈於老師於心安乎縱使傾家奉之志則在矣難以致久故酌其宜以中分之有餘則不在此限不足則亦不必如此頗不過慮也……』先生知其志不可移乃許其所請』答安東守約書（卷九葉十六）云『今月接兩書惓惓以不佞資用乏絕爲憂轉託令親友爲之通移此賢契用情過厚日夕留神故至於此今不佞未至匱乏卽或匱乏何有一二新客綏急可移祇恐其八月當行又多一番轉折故且延遲若王民則船及鄭做老且暮間到崎則不煩淸思已那借完局亦可至九十月佞新米出價之若明年便與今年不同無他大費』又（卷九葉十七）云『九月廿三同日到三書切切以不佞之貧困爲憂不佞故過以示人使知賢契之盛美耳……然而賢契責過矣不佞之爲此者亦料必不至於凍餓而爲之若料其或至於凍餓而復須賢契之補益道則不佞從前之所爲亦不如此矣……今年雖借銀七十八金亦自易處現在應允者矣不佞總查家中現在之物其可以斥賣者可得六百金賤售亦可得五百金明春王民則林德庵二兄若至通移一二百金亦自無難若不佞明年光景止於如此候新鎭公行後則杜門不交一人所有僮僕盡行遣去若有弟子可教者令渠爲我服勞亦如以粟易器之理無則躬自炊汲乃道不行之常理豈足辱賢契賢契自奉極其節儉而以供不佞奢華之用不佞尙有人心乎以無人心者而爲之師亦甚失人矣……』又（卷九葉十三）云『賢契之於不佞此古人盛德之事絕非今世薄俗所有……但中分其祿以贍不佞不佞當之內媿於心故欲圖十畝之園抱甕灌之在長崎輻輳之地足以自給若在他所倍之而後足防納官糧之外衣食自有餘饒在不佞有桑者閒閒之況於賢契淸師友麗澤之益事爲可久傳至後

世及吾與爾子若孫均足以爲美談故相斟酌如此耳非故作辭讓之套亦非權賢契之所受者義乎不義乎然後受之也……』與孫男毓仁書（卷四葉六）云『……作……既留之後（省庵）分半俸給我省庵薄俸二百石實米八十石去其半止四十石矣每年兩次到崎省我一次費銀五十兩二次共一百兩苜蓿先生之俸盡於此矣……其自奉敝衣糲飯菜羹而已……其宗親朋友咸共非笑之諫沮之省庵恬然不顧惟日夜讀書樂道而已……此等人中原亦少有汝當銘心刻骨世世不忘也』（啓超案以上諸書可以見安東之風義及先生所以斟酌於辭受取與間之經權與夫當時生活狀況之大概故稍詳錄之）

有釋獨立者勸作僧裝．先生復書嚴詞以言其不可．其略曰『弟惟靖難時忠臣極多．惟程詞林濟最爲艱難最有始終．今日革除之際忠臣極多．惟弟最爲艱難最爲堅忍．而尙兢兢於末路．嘗曰蓋棺事始定也．羞苦困辱．分所宜然．總不必論．彼時程亦剪髮爲頭陀．誠權宜之計．於理無妨．蓋建文主爲和尙也．今日普天下俱剃頭．此事大不可草草．蓋類有相似也．弟於祖宗祭祀墳墓曠絕十七年．罪不可擢髮數．但欲留此數莖之髮下見先大夫於九原耳．前承面諭及之．弟半晌不復．而和尙更端．弟亦不究竟其辭．萬一念頭一錯．其所可慮者．翰敎之所及．尙未能什一也．尊札懇懇言之．或有他人以游詞相誑者．弟念慮夢想都不及此．』（啓超案當時遺獻中能保此數莖之髮者恐惟先生與王船山耳．又案據篇中「十七年」語知書作於是年　又案獨立蓋亦明之遺獻先生後此尙常與通書其姓名待考）

是時日本佛敎極盛．而儒術無聞．有釋斷崖元初者．致書先生叩其態度．先生答書（卷九葉四）自述居東本意．謂並非爲倡明儒敎而來．有『儒敎不明佛不可攻佛敎既明佛不必攻』等語．書云『僕以中國喪亂往來遒播蕩搖於波濤中者十七年去冬方得暫借一枝而棲息貴邦衣巖茹藿身操婢僕之役所冀天下稍寧遄歸敝邑本非爲倡明儒敎而來也生於聖道榛蕪之日而貴國又處極重難回之勢若以僕之荒鄙而欲倡明絕學猶以菅蒯之朽索繫萬鈞之石垂之千仞不測之懸崖其不絕而墜者自古及今未之嘗聞所以閉門埽跡意自可知至若儒釋紛紜之譏舌敝耳聾不得肯綮何足復道彼以削髮披緇者爲僧峨冠廣襦者爲儒互相攻擊專在此輩僕謂究其大罪什七乃在儒者呫嗶之剿襲嘲風詠月儼然自命爲儒是豈謂之儒哉若非叛儒入佛便思以儒攻佛遂使佛者摭爲口實亦不自量之甚矣不知儒敎不明佛不可攻儒敎既明佛不必攻何爲徒爾紛紛哉』又與釋獨立書（卷四葉七）云『鴻論深入顯出切中事機據理辨駁雖有利口無所復置其喙不偏不狗當爲儒釋立一標準固不朽之作也弟謂當函藏石室誠未可懸諸國門……今日是非蜂起多一事不如少一事之爲愈和尙

以爲然否」又答安東守約書（卷九葉十二）云「讀來翰知蘊結憤發之概表章羽翼之誠敬羨賢契其將以身率末俗乎抑將以口舌爭之乎中國大亂至道晦蝕已久即貴國亦在句萌初動之時足下但當與二三賢智嘘息而滋培之自然發生榮茂愼勿以斧斤剝椓之也……譬如人膏肓之疾尪羸不支近幸少有生意且當寶嗇精神調和燮將明知二豎之爲烈然不敢攻之也……其元氣大復則百邪俱退養之以粱肉治之以藥石宜無所不可賢契何憤憤於一擊之力急欲以將絕之息與二豎爭衡乎且此不可以口舌爭也爭之而不勝助彼江河日下之勢爭之而勝遂成狂瀾橫決之變……」又答釋獨立書（卷四葉八）云「東武戶口百萬而名爲儒者僅七八十人加以婦女則二萬人中一儒也而其人又未必不佛就此七八十人又自分門別戶互相妒忌互相標榜欲望儒教之興不幾龜毛兎角乎乃欲以此闘佛是以蚊撼山也」啓超案此三書年月無考附錄於此以見先生對佛教之態度日本當時唯一之文化即佛教先生一醇儒與彼絕不相容其不肯稍枉以求合固無待言然又不肯攙臂以與之爭非有所畏也蓋痛心疾首於門戶水火之禍以爲競勝於空談無益而有害其於已之所信者欲爲積極的培養發育不欲爲消極的抵抗或攻擊此先生所以異於明淸間羣儒也至其言居日本爲避難非爲倡明儒教而來自是實情綜觀其經歷始末可知也

是年六月。先生著陽九述略一篇。授安東守約藏之。謂「他日采逸事於外邦。庶備史官野乘。」書凡四章。第一章論致虜之緣。大意歸咎於政治之腐敗。而又以學術虛僞廉恥隳喪爲之原。謂非虜果強。皆由士大夫爲之驅除難。第二章論虜勢二條。前一條論啓禎間邊臣失職。致虜披猖。後一條論虜入中原後搜括征發天下騷然。且所用皆降將。滿漢相忌。行將生變。蓋預策此後此將有三藩之難。第三章論虜害十條。一東人之害自江以北至南京二沿海有防邊營兵藏匿接濟之害三近海有造船幫工值匠之害四簽發舵梢之害五內地有簽派船料搬運木植之害六省會近城各郡有放債擧息買官附營之害七仕官有配發上陽堡寧古塔幷入旗披甲之害八買官但計得錢不問色口之害九打老鼠之害十拆房屋之害第四章論滅虜之策。大意謂滅虜不在他奇。但在事事與之相反。彼以殘。我以仁。彼以貪。我以義云云。篇末著「辛丑年六月望日明孤臣朱之瑜泣血稽顙拜述。」致虜之緣云「中國之有逆虜之難貽羞萬世固逆虜之負恩亦中國士大夫之自取之也語曰木必朽而後蛀生之未有不朽之木蛀能生之者也楊鎬養寇讐國前事不暇瀆言即如崇禎末年搢紳罪惡貫盈百姓痛入骨髓莫不有時日曷喪及汝偕亡之心故流賊至而內外響應逆虜入而迎刃破竹惑其邪說流言竟有前途倒戈之勢一且土崩瓦解不可收拾耳不然河北二十四郡豈無堅城豈無一人義士而竟令其毁戈服矢入無人之境至此耶總之莫大之罪盡在士大夫而細民無智徒欲洩一朝之忿圖未獲之利不顧終身及累世之患不足責也明朝以制義擧士初時功令猶嚴後來數十年間大失祖宗設科本旨主司以時文得官典試以時文取士競標新艶取淵源父之訓子師

之教弟獵採詞華埋頭呫嗶其名亦曰文章其功亦窮年皓首惟以剽竊爲工投取青紫爲志誰復知讀書之義哉既不知讀書則奔競門開廉恥道喪官以錢得政以賄成豈復識忠君愛國出治臨民坐沐猴於堂上聽賦租於吏脅豪右之役漁不問百姓之頭速無告鄉紳受賂操有司獄訟之權役隸爲奸廣暮夜苞苴之路朝廷蠲租之詔不蔽部科參罰之文乍蒲撫字之心豈勝一世功名之想是以習爲殘忍倣模糊水旱災荒天時任其嬰秋租折絲布令長按冊徵收影占虛懸巨猾食無糧之土牧除飛灑善柔賠無土之糧敲骨剝膚髓憐易子羨餘加派豈顧醫瘡金入長安蟊賊臟循良之饕容先曲木居伯叨卓異之旌未聞贖貨有勾龍之條惟見催科詐陽城之考盜賊載途惟工塗飾蟲蝗滿路執驗災傷夫如是則守令安得不貪是而監司而攘按盡可知也矣而佐貳而首領更可知也矣此見任官害民之病也其居鄉也一登科第志切饑遺欲廣侵漁多收投靠妻宗姻婭[illegible]出行兇子弟豪奴專攻羅致女子稔色則多方委禽田園遂心則百計垂餌緩急人所時有事會因爾無窮攘奪閭謀終期必濟釘田封屋管業高標者某府某衙訴屈壓冤公事至偃者何科何院曲直撝亂白黑眷黃庇遠親爲官戶擠重役於貧民事事貼賠產已竇而役仍在年年拖累人已鱗而名未除官司比較來完滿堂歡喜隸役牌勾欠戶閭室棲遑士大循習故常餬心民瘼被害胥讒明歷沒齒官邪魚肉小民侵牟萬姓閭左吞聲而莫訴上官心議矣誰何饒財則白丁延譽塞素則賈蕭沉淪廌剡猥多賢路自塞此鄉官害民之病也凡屬一榜科甲名曰同年同門蘇其決擇取中是曰門生座師輾轉親臨轄屬是曰通家故吏又有文社甄衣之親東林西北之黨插足其中絲紛膠結其間悶豈遂無仁賢廉潔之士總之一壺之黨不能昧一河之水一杯之水不能熄車薪之火而且檢壬機巧競賞圓通持重端力成噬古執圓通者途附古執者蠹離必使一氣呵成牢不可破則小民安得不被其害且幽冀兗豫五省苦於俵馬驛馬俵馬有攀生印烙之弊驛馬有恤馬需索等弊江南有白糧糙糧粗布細布之弊一經簽役立致傾家總外官不得人百弊叢集百姓者黃口孺子也絕其乳哺立可饑死今乃不思長養之方獨工捨魁之術安得而不窮既被其害無從表白巾訴而又愁苦無聊安得不憤激切齒爲盜爲亂思欲得當以爲出爾反爾之計蘇前所言謂之巧宦語之以趨炎附勢門戶資交則獨工語之以興利除害禦災捍患則獨拙背之以朱提白粲腠刑肥家則攘臂爭首告之以拊陴濬隍儲糈桑土則結舌不談他如飾功掩敗鬻爵欺君種種罪惡瘠竹難盡是以逆虜乘流寇之訌而陷北京逆布散流言倡爲均田均役之說百姓既以貪利之心狼欲乘機而伸其抑鬱無聊之志於是合力一心翹首徯后彼百姓者分而聽之則愚合而聽之則神其心既變川決山崩以百姓內潰之勢猷之以意外可欲之財以到處無備之城怖之以狡虜威約之漸增虜之氣以相告語誘我之衆以己先驅所以逆虜因之溥天淪喪非逆虜之兵強兵勇貢足無敵也皆士大夫爲之驅除難耳若果逆虜兵彊將勇足以無敵彼江陰小縣不過靴尖踢倒爾已雖內有儲積而外無救援乃猶慨然拒虜閉城堅守男子出職婦人饋諸虜攻之百道半年始拔閣城自居婦女嬰兒俱盡而虜之驍將死於城下者亦且數萬其時術徐毗陵哭興金閩設能各出奇兵犄角此虜其有隻輪北濟乎奈何孤城獨抗遠近俱靡糧盡瞻喪而力竭無益也細民不能遠慮豈知逆虜得國之後均田不可襲賦役不可平貪黷淫污慘殺荼毒又倍從於擠紳之禍哉今雖悔之痛之無可爲也矣昔曰天作孽猶可違自作孽不可逭此之謂也一、虜勢二條云一奴虜種類原自不蕃先年李戀遠以奴隸兒子畜之玩之掌股使其長養內地知我虛實情形又加以龍虎將軍名號使得控祟別部狹焉

啓疆失於防禦遂滅北關白羊骨諸種益致披猖又賊臣楊鎬袁崇煥前後賣國繼喪遼陽廣寧滋蔓難圖終猶廿年跌蹶三韓燕雲屹然無恙即曾內入朔易山東未敢公然盤踞祇因流寇攻陷京城慘殺文武吳三桂恩驕豎子失於較計欲報家仇勾引入寇逆虜遂令三桂爲導乘機掩襲北京我人既以爲德不復先事防閑復以南北中分之說愚我滿朝文武我文武處堂燕雀倉皇不暇綢繆又乘我四鎮之亂幷取河北江東此時弘光初立又非令主倚毗者樞輔馬士英勳鎮方國安士英借台衡之密勿重開西邸以賓官國安總四十八萬之師擁中軍而作奸大將既係庸材參贊督非佳士僅逞忿焚之氣誰知堵樂之方遂致虜渡江隻矢不折兩浙八閩捲轄颷風其時瑜已潛來日本未譬日擊論亡興言及茲日皆盡裂奴虜之下江南浙閩也本借西虜之兵江陰亡失過多賠償大費周折西虜恃協贊之力責報終無已時滿部倚老舊之恩恣行全無忌憚責報者尙未盈其欲恣行者有箭制之嫌繇是外內之心漸生乖異八旗各有頭領政每出於多門一朝自相齟齬瘡難補於百孔而且老本有子女玉帛之樂心所惡聞者戰爭變子遂鹵掠豁壑之懷意所圖全者規避地方既廣防守自多盡發滿虜則滿虜有限純用漢人則漢人可疑進退維艱固難自決初時內地殷富一抄搶則盈千累百是以鑽營入伍近者民間財盡極搜索僅錙銖升斗因而厭苦爲兵奉調發則涕泗沾襟閭鼓鼙則心膽墮地名城無百騎之守省會少及千之營盡是蠻子漢官一味虛聲恐喝今所防者浙閩邊海而已內地義師未敢突起已自絡繹旁午十室九空如此已敝之虜如何可支家家裝東轄重人人顧戀要琴惟有長驅渡江而已雖有郎二省公忠愛民然一木難支其沿海諸營甚至半年無餉萬一忽有紀律之師乘間而起圯厦又且各虜久已疑貳事勢急迫滿漢終不相能此直浙之虜勢已盡在日中矣既得南京浙直則江右湖湘福邵延建一時騷動粵東粵西截爲懸瘿蓋廣信既下常山固守則虜兵不敢下南雄越梅嶺貢州復定湖湘驛騷則虜兵不敢出韶州度杉關馬病無可更伍虛無所補二虜若不面縛歸降惟有束手待盡故日懸擐也如此則天下財賦之區一且皆非虜有雲南即無他故僅足協濟貴州逆虜號令所行徵發所及者六省山西陝西四川之糧尙不敷漢中交城之用濟儲既絕太倉日空長蘆鹽法不行宜文稅課虛設（舊校云宜文疑當作宜大）其餘河南山東北直租庸有幾臨淸南旺夏鎮盡成廢閣況宮中燕賜郊廟祭饗百官俸料軍衛川糧邊關疑賞軍前火藥弓矢衣甲器械一概取給於此而又加之以士馬芻糧唱籌何計量砂點金亦難指石脫巾之呼勢所必至逆虜其能支乎而且南巖江浙勁兵逼臨國藩從中而起則八閩兩粵奄爲我有則虜之所防者愈廣雎汝歸陳蘄黃漢武岳鄂襄樊荊湖南北許潁靑徐數千里間處處須設重兵大將少則不足以戰多則力有不能與前代漢趙秦晉之事時異勢殊西虜及西北遼人不利犒賞搶掠而有鋒鏑死亡之憂誰肯復應其募掉臂而去轉生內難瑜謂虜國日困一日虜糧日竭一日虜兵日少一日虜勢日衰一日虜民日苦一日虜心日離一日萬萬不可復振蓋謂此也逆虜不北遁不久必有圖之者此幽燕遼陝之虜勢已盡在目中矣去年八月十四日天日晴明但聞空中斷殺聲人馬旌旗歷歷可數自已至未外來者大勝從內出者盡滅飛血灑空岐頭一鎮數百人家家盡見老幼俱見其餘民諸各處如出一口以天時人事合之虜之敗亡必矣虜既出口之後萬分不敵元朝應昌地廣城堅水草美善部落蕃衍馬壯糧饒且祖宗功德在人人不忍背逆虜事事不及蒙古抑且壤地褊淺海面毛鱗魚皮（舊校云毛憐蓋毛憐女鱗音近眞憐相）窮寇中區即不窮追其滅亡可翹足而待一應進取機宜奇正道路今徒託之空言不必預爲宜洩）

啓超案先

（生此文鼓舞清季革命之士氣不少今者一場公案雖了然其爲史料之價値然千古不磨故錄其前半餘當看遺書原文）

遺文　陽九述略　答釋獨立書（卷四葉八）　答釋斷崖元初書（卷四葉八）　與安東守約書（卷九葉二）橋送別云云　小　又（卷九葉四）

（一月不得手書云云）　又（卷九葉五）契盛情云云　賢　答安東守約書（卷九葉十二）來翰云云　讀　又（卷九葉十三）賢契之於不佞云云　又（卷九葉十五）自寓

（中裴治門檻云云）　又（卷九葉十六）月按兩書云云　今　又（卷九葉十七）月廿三日云云　九　與鍋島直能書（卷六葉二）書中有云「昨年蒙破格留止慰藉加隆」又云「儼

（然使命曲致殷勤」鍋島爲薩摩侯挽留先生實彼主之是年蓋遣使致敬投贈而先生報以書也）

壬寅（永歷十六年清康熙元年）先生六十三歲

是年冬十一月．魯王薨於臺灣．（明季諸野史多言魯王不知所終此據鮚埼亭集卷九張蒼水神道碑所考證）

先生居長崎首尾七年．有數事當記載而年月難確考者．彙錄於下．

安東守約曾議請先生移居筑後．不果．（與安東守約書（卷九葉四）云「來貴國（筑後）住居其便有四日夕相親一也省無益之雜擾二也惜精神省費三也可免人尤四也此不佞所深冀之者但貴國君新蒞任賢契雖極愼重尙須事事斟酌似當先煩淸田翁於黑川公前探知口氣如何然後懇貴國君致書爲妥萬一賢契力懇又諸當路錯愛贊助貴國新君慨然發書而黑川公不允則新政之初必不大樂是於賢契有損也不佞在此無益於賢契而有損之不佞何以爲情」啓超案遷居之事竟寢想先生所慮不錯也）

安東守約欲介伊藤誠修來見．先生數書止之．其一（卷九葉七）云「伊藤誠修．學識文品．爲貴國之白眉．然所學與不佞有異．不佞之學．木豆瓦登布帛菽粟而已．伊藤之學．則雕文刻鏤錦繡纂組也．未必相合．（又云「不佞居此地人地則甚輕而聲價則甚重京華人士不敢輕與相接卽有書來亦當稟明黑川公甚爲煩瑣又此間人情多好自高稍有學識猶且岸然如此淹貫豈更求益且不佞亦不能有以益之」）其二（卷九葉五）云「伊藤誠修．誠貴國之翹楚．頗有見解．……昔有良工能於棘端刻沐猴．耳目鼻口宛然．毛髮咸具．此天下古今之巧匠也．若使不佞目炫玄黃．忽然得此．則必抵之爲砂礫矣．卽使不佞明見其耳目鼻口宛然毛髮咸具．不佞亦

必抵之爲砂礫。何也。工雖巧無益於世用也。彼之所爲道。自非不佞之道也。不佞之道。不用則卷而自藏耳。萬一世能大用之。自能使子孝臣忠時和年登政治還醇風物歸厚。絕不區區爭鬬於口角之間。宋儒辨析毫釐。終不曾做得一事。況又於其屋下架屋哉。如果聞其欲來賢契幸急作書止之。若一成聚訟。便紛然多事矣。此是貴國絕大關頭。萬勿視爲泛泛也。其人年幾何矣。……若果來。不佞當以中朝之處徐鉉者處之。必不與之較長絜短也。』又有與安東雜帖(卷十二葉三十三)云『伊藤誠修止之爲妙昔者劉惔與王濛遠遊而餞有一人設盛饌招之王濛亟欲往劉眞長不肯曰「小人未可輕與作緣」前與書所問以此而已』啓超案誠修爲人本末未詳(不審即伊藤仁齋否想未必是待考)先生於當時日本士大夫皆取「來者不拒」態度獨於此人絕之如此其亟殆必有故先生痛恨晚明講學家門戶主奴之習其與黃梨洲同縣同在舟山軍中而始終不相聞問似亦有不願輕與作緣之意右與安東兩札最足表先生自守之狷介及其學風之平實眞切故具錄之

安東守約憫先生客中煢獨不便。嘗婉勸置妾。先生有書與商榷。然竟不納。與安東守約書(卷九葉三)云『……「七十行役」之說屢承懇懇至意賢契之愛我誠深也但此事不可苟且不佞之守身至今如執玉奉盈猶來姦人讒賊萬一眞足以自汚洗之亦不白矣可不懼乎詳味此來意意欲權買一婢子舊年有婢頗好年長貌醜而有才德新正問之已遠去矣甚爲可惜昨日偶來一婢止年十二甚小不解事當試而後定若有一婢能解事則不爲下人所累矣因思不能自作飲食致目前種種煩言雖小人用心險惡亦不佞之過也……』啓超案行實云「離家四十年不接婦女或諭以置妾以備菜餌之奉而先生不許」當即指此事或後此尙有人以此勸也

啓超又案前書中有「姦人讒賊」「種種煩言」等語蓋當時一事實與安東守約書(卷九葉七)云『丈夫但不媿於天地不媿於衾影而已不必求調於衆口也如不佞與潁川齟齬繁言沸騰如豕與江口撫拾莫須有之疑遂爲萋斐貝錦如豕大肆蜚言至今不佞必當落於汚泥之中矣河以水落石出終不能加我緣我念頭不差非彼所能汚……』所謂「與潁川齟齬」者其人或是陳元贇集中有答陳一雜帖(卷十二葉八)其辭不惡而嚴元贇不知何許人惟見日人近著之世界史年表大書「川人陳元贇歸化」一條想是當時一小小要人殆其人與先生臭味不合而比之近者相與謠詠也此本小事錄之以見先生之所以處横逆云爾

遺文以下皆難確考年月大抵在此一兩年間　與安東守約書(卷九葉四)前月大風爲災云云　又(卷九葉四)來貴國住居云云　又(卷九葉四)一月不得手書云云

又（卷九葉五）伊藤誠修云云　又（卷九葉六）昨暮得前月廿八日書云云　答安東守約書（卷九葉十四）性理大全云云　又（卷九葉十六）柳川人至云云　又（卷九葉十七）聞貴國京江戶云云　又（卷九葉十八）來文貳本云云　又（卷九葉十九）前書倉卒云云　贈安東親清序（卷十七葉四）　答陳元贇雜帖（卷十二葉八）

癸卯（永歷十七年　淸康熙二年）先生六十四歲

是年　月延平郡王鄭成功卒於臺灣。子經嗣。仍奉永歷正朔。

是年。先生在長崎。

春。長崎大火。先生僑居亦蕩盡。因寓於皓臺寺廡下。風雨不蔽。盜賊充斥。不保旦夕。安東守約聞之曰。『我養老師。四方所俱知也。使老師饑死。我何面目復立於世哉。』即時赴之。拮据綢繆而還。（據行實）啓超案是時守約妹病歸後先生有書規之云『賢契於兄弟病危之際舍之而遠憂不佞且欲同來餓死……以後萬萬不可如此』（卷十二葉三十三）又案皓臺寺僧名月舟頗能敬禮先生先生適江戶後曾有書通候先生答書云『每念癸卯年火災酷烈舉全崎而焦土此時寄居廡下家人異趣擾雜清規和尙不以爲嫌反於萬衆之中獨爲尊禮……』（卷四葉九）

先生嘗爲日本某人作一序。其家輕薄子弟。貽書相詆。斥爲浮夸虛僞。先生答書（卷六葉十答某書）略云。『前序大意。謂聖賢之道。止是中庸。……不但索之跡象之粗者總是糟粕。即過於推敲刻覈者。亦不足以引掖後生。跡象摹擬既足使人厭棄。而理窮渺忽。亦易令人沮喪。既已厭棄。又復沮喪。最易入於異端邪說。……故不若君臣父子夫婦昆弟朋友之間。平平常常做去。自有一段沛然發生手舞足蹈之妙。……凡此皆實理實學。與浮夸虛僞豈不風馬牛不相及乎。……不佞今日舍置故園妻子。漂泊異鄉。古人所謂舉目言笑無與爲歡者。又且食蔬衣敝。伶仃憔悴廿年於外。百折不撓。自苦者何心。所爲者何事。更未嘗高自標榜。口舌動人。即使終留貴國。止求數畝之地。抱甕灌園。纔自給足即止。初無意於人間世。足下乃以王淮鄭丙目之耶。』又云。『不佞徒

以避難苟全。本非爲倡明道學而來。亦不以良知亦白自立門戶。足下幸勿再生葛藤以滋煩擾。……』啓超案此書年月不能確指但必爲在長崎時所發以中有『廿年於外』語姑列諸本年此書於先生學術大概及其居東本意皆有關係故節錄之

遺文　祭顯考某府君文卷二十二葉五　與安東守約各書卷九中　答某書卷十六葉十

甲辰永曆十八年清康熙三年　先生六十五歲

是年九月。兵部尙書張煌言被執於杭州。不屈死。先生所嘗與同仇共患之仁人君子。至是盡矣。煌言字元箸號蒼水浙江鄞縣人崇禎壬午舉人乙酉淸師下江南煌言首從錢肅樂倡義浙東奉魯王監國王至會稽賜進士授翰林院編修其後間關奉王於舟山累官至兵部右侍郎兩次會師入江圖中原事蹟略具前條己亥之役鄭成功一挫而退煌言所復之城相繼復陷間關走英霍叢山中展轉以達天台復集舊部與淸師抗拜表滇中遙授兵部尙書成功棄閩入臺屢諫阻之不聽太息而已其後猶在閩之沙關與淸相持者數年及全滇既陷魯王復薨本年六月煌言乃散軍而匿居南田之懸嶴淸廷忌之甚卒購諜掩捕焉九月初七日就義於杭州年四十五

日本水戶侯源光國。實大將軍德川家綱之叔父。彼都史家所謳歌之水戶黃門或水戶義公則其人也。日本自德川家康代豐臣氏而興。削平羣雄。裂土封建。開幕府於江戶。宰制朝權。至是已五十餘年。光國時以尊屬懿親輔政執國命。年未四十。好學勤政。翠然思修文德以致太平。聞先生之風。遣其臣小宅生順詣長崎請業。且謀禮聘焉。

小宅造謁數次。乃以其私請先生東游江戶（卽東京）講學。先生初謙讓未許。小宅請益力。先生曰『若欲招僕。僕不論祿而論禮。恐今日未易言也。』

啓超案江戶禮聘。實先生全生涯之一轉捩。聞小宅生順有西游手錄一書。具述其始末。惜未得見。今鉤稽集中與小宅往復函札及問答語。比而觀之。以見大儒出處進退之節焉。

與小宅生順書（卷十二葉二十一）云「台臺遨游蹟遠聞見宏多跋涉三千餘里而來僕猥以荒陋當之「今見卿使人大慙」文叔之言爲不誣矣……」啓超案此蓋小宅初謁後有所餽贈答以書

答小宅生順書（卷八葉六）云「……僕事事不如人獨於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似可無愧於古先聖賢萬分之一一身親歷之事固與士子紙上空談者異也今寂寥海壖祇希十畝之園閑閑泄泄多者十餘畝種植瓜蔬易粟餬口非爲困厄何有吝嗟至於我道泰否氣運盛衰僕不敢與聞僕固非其人也……若夫自傷落魄至煩援天以明詔之僕實未嘗有此草廬容膝歌詠先王有敝門人安東々庵一人志同道合亦足爲不孤斷虀劃粥亦足以不餒生中國不用而不悔安望居貴邦乃得行聖人之道況景在桑楡耶厚意誠無限僕自揣陋劣故不敢有此奢願也」啓超案此蓋小宅慰問先生之阨窮且勸其以倡明儒教自任先生[illegible]此答之

答小宅生順書（卷八葉七）進退以禮謙讓不遑自是吾儒宜然之道彼大言不慚是乃異端誑誘愚弄之術而謂吾儒爲之耶孔子孟子豈獨善其身無有人心者雖栖栖皇皇然亦未聞自衒其玉揭竿於市以市之也」啓超案此蓋小宅得先生前書怪其太謙讓先生以此釋之

答小宅生順問（卷十五葉十）云「問……「余願奉先生於東武（卽江戶）欲得日夜親炙渴望渴望」答……「若僕至東武東武才士之林卽往……恐無益也」問「退託誠爲過也東武雖多才子或文人間亦有志君子之學者先生身生仁義之國學究聖賢之奧何爲無益乎」答「孔子歷聘七十二君求一日王道之行而不可得以僕之荒陋而得行其志豈非人生之大願誠恐貴國惑於邪教未見有貞能爲聖人之學者此事必君相極力主持之豈一二儒生與下任微官所能挽回氣運也僕故不敢承命如有其機而故爲退託得罪於孔子多多矣況僕之視貴國同爲一體未嘗有少異於中國也貴國惑於邪教深入骨髓豈能一旦豁然」……」啓超案此段問答小宅於禮聘之事徵引其論而先生未敢輕諾也後尙有小宅言東武諸侯好學崇儒非無可爲等語先生答以獎勵語文繁不具錄

答小宅生順問（卷十五葉十三）云「問「拙作擬興國學書先生已見之若幸其書有稱寡君之旨而國學之制施行則施教之師想乏其人僕得便宜則欲薦先生當今教授之師其祿足養七八口萬一有招則可東游否」答「興國學事是國家大典而在貴國爲更重深有望於貴國但以僕之才德菲薄何遽足爲貴國庠序之師至若招僕僕不論祿而論禮恐今日未易輕言也惟看貴國主尊意何如耳」……」啓超案此段問答小宅實言先生心許

答小宅生順雜札（卷十二葉二十三）云「來教事事切中敬服台臺之學有識其所以責僕者敢不深自引咎但未知貴國主之志何如禮須自遜辭耳何足下之憤憤耶」又（卷十二葉二十四）云「君子去就自有道矣何可苟焉弟若以富貴爲心何緣得至貴國先正云「迎之致敬以有禮言將行其言也則就之其次雖未行其言也禮貌未衰則就之」弟非中國中興與胡塵迅掃終無歸理無歸理而紛更反覆弟豈

如此之人乎何台兄疑弟之深也」啓超案此兩札蓋小宅教請之時情急而語有所不擇先生以君子進退大節及己之所以自處者曉之

遺文　右所列諸書問

乙巳 永歷十九年清康熙四年 先生六十六歲

是年上半年，先生在長崎。

初，先生欲在長崎買地躬耕，久未得當。至是將就緒，而東京禮聘之命至。答野節書（卷五葉四）云「僕以中原不堪腥穢但得留止貴國為足故欲求十畝之園抱甕自灌絕無他求也一二年來多方覓之不可得今歲幾得數畝議價未成而上公之命至彼時即不能遂其初矣」

小宅生順既東返，重以黑川正直之薦，於是源光國請於朝，以禮迎先生，命長崎鎮巡島田守政專員護送。先生與門人數輩議其去就，僉曰「上公好賢嗜學，宜勿辜其意。」答安東守約書（卷九葉十五）云「前答佛者云不肯本為避難初非為倡明道學而來日下聖道榛蕪而貴國又處極重難回之勢……縱雖東行自可想見何如與賢契啜菽促膝抱甕之暇尚論古人揮去俗務自砥身心不更夷猶滿志乎……」啓超案此書年月無考玩辭意或是本年所發 乃決行。

六月下旬，先生發長崎。答長崎鎮處黑川正直書（卷六葉四）云「……望月書致島田公并劄諭諸通事如聞水戶上公以姬旦之尊欲興庠序之教此誠貴國萬年之聖政丕顯於後昆增光於史冊是何如重典也臺下乃緣垂愛之深竟以之瑜應命之臺下獨不念之瑜才短學荒體迂性拙榕梲之材何堪為人作楹礎之用徬徨四日博議多人終不得一可辭之語十八日暮逡巡忸怩奉復島田公因思上公之於僕為兩國之望而聖教又王道之首務貴國六十六州之羣后百辟鴻儒鉅公卿士大夫以及成德小子民間俊髦引領拭目而望此舉若使小有違錯此誠聖學興廢之關僕虛聲謬劣何足以塞重望然亦無可如何矣至於餼廩金帛之資僕生平志不在此使諸人不寒餒足矣又何必以多寡為慮……」啓超案此當是六月瀕行前所發書據此知水戶禮聘黑川實與於推轂之列矣時黑川方告老得請（據原書前半）繼任為島田守政聘書當由島田齋來故云「奉覆島田公」也

七月，先生至江戶。源光國待以賓師之禮，竭誠盡敬，先生安焉。與安東守約書（卷九葉六）云「不佞於七月十一日到東武因冒暑致疾十八日見水戶上

公禮貌甚優……上公大約有建學校之舉入境以來德響日隆未聞疵政久與之後另當一奉聞與長崎鎮巡島田守政書（卷六葉五）云『……本月十一日至江戶偶因賤痾連日伏枕十八日午方得謁見宰相上公禮貌優隆言辭和悅使臣諭旨再三絡繹上公賢明謙厚古今罕有其比……」答野傳書（卷八葉十一）云『晉謁之時從容長揖上公毫不致疑而情至言眞懇懃無已……」答黑川正直書（卷十二葉十）云『上公禮意綢繆日更加益憫老憊別無他事相頻且慮不能安僕之身多方委曲此眞以古道相處也……」後此嘗有書與摯友陳遵之述其事曰。（卷四葉三）

『去年六月。應宰相源上公之招。來至江戶。極蒙優禮。在日本國共詫目爲未嘗經見之事。上公乃爲當今之至親尊屬。（啓超案「當今」指大將軍蓋日本天皇久成守府也）封建大國。列爲三家。盛德仁武。聰明博雅。從諫弗咈。古今罕有。弟處賓旅之位。不能有所裨益。而尸素糜餼。滋用爲媿。……若如此人君而生於中國。而佐之以名賢碩輔。何難立致雍熙之理。……弟於如許大功名大權勢棄之如敝屣逃之如沒溺。（啓超案指崇禎弘光間特徵事）豈今墓木將拱。乃思立功異域。但遭遇如此。雖分在遠。人亦樂觀其德化之成也。

光國以先生年高德重。不敢稱其字。欲得一菴齋之號稱之。先生答言無有。三次致言。乃以故鄉一水名應焉。舜水之稱始此。（據與安東守約書卷九葉六）

八月。光國奉命就國。（歸水戶藩封也）九月。迎先生至水戶。（與安東守約書（卷九葉六）云『十九日上公奉命就國來月初三五啓行即日已畫圖遣去復造房於水戶房屋完日不佞復當至水戶居住……」）十二月。先生歸江戶。（答四宮勘右衛門書（卷五葉一）云『去冬十二月廿一日歸江戶……」）

源光國疑先生爲明室顯宦。先生告以若嘗仕宦。便當死國。無緣復偸生來此。乃書履歷緣繇答之。（答源光國雜問（卷十三葉二）云『初三日世子介弟就見謂僕爲翰林學士答曰「僕非翰林學士乃明室一書生耳」介弟謂「上公疑僕有隱情」僕則何敢不得已以詔徵一節對之此二十一年在日本未嘗一言及之者今復言僕爲狀元此言不知何來夫以明朝之制狀元初授爲修撰積資遷學士前後須二十年若使僕二十年身蒙皇恩不能與國存亡而展轉貴國以偸生且夕則與犬家何異……即使僕受明朝守令徵官食僭石徵祿數日乎亦不得至此矣僕以上公爲能尊德樂道故不自揣而遠涉至此……如以其狀元學士也則視僕爲非人矣言此不得勝嗚咽……」啓超案此當是初至江戶時事錄之以見先生所以自處之道其履歷緣繇一

篇已散見各年條下不復贅述

遺文　與鍋島直能書（卷六葉一書由長崎發而言水戶上公見招事故知在本年）　答長崎鎮處黑川正直書（卷六葉四）　與長崎鎮巡島田守政書（卷六葉五）　與長崎鎮巡稻生正倫書（卷六葉五）　答小宅生順書七（卷八葉九）　答安東守約書（卷九葉十五）　與安東守約書（卷九葉六）　答野節書（卷五葉四）　拜故正三位權中納言水戶源威公墓文（卷二十二葉六）

丙午（永歷二十年清康熙五年）先生六十七歲

是年先生在江戶。（此年以後先生皆在江戶時多間來往水戶及附近都邑不能具考故闕之）

元旦賀源光國啓（卷七葉一）云。「昔者孔子曰。大道之行也與三代之英。丘未之逮也。而有志焉。夫大道之行也。天下爲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歸。壯有所用。幼有所長。其不幸不全於天者皆有所養。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爲己。……夫以禹湯文武周公之治爲小康。而以此爲大同。……瑜居恆讀此書。慨然興歎曰。吾安得身親見之哉。……私計近世中國不能行之。而日本爲易。在日本他人或不能行之。而上公爲易。惟在勃然奮勵。實實舉而措之耳。以今正當有爲之時。萬一玩日愒月。謙讓不遑。以至於耄耋期頤。庸有及乎。……」（啓超案此書年月無考惟集中編之於與源光國諸書之首或當在本年錄之以見先生懷抱及其責善之誠其他與卿大夫書札類此者頗多不具錄）

是年二月初九日。先生下體患一腫毒。甫愈卽眩暈。眩暈未痊。復病耳鳴。耳鳴未已。舊毒復發。至□月二十一日方平復。（據答清水三折書（卷八葉四）答王師吉書（卷四葉十））源光國親臨視疾。事事周摯。使命餽遺。絡繹於道。諸卿大夫。無不親來視問。半月之間。上卿有視問八次者。（答王師吉書原文）先生有書謝光國云。（卷七葉七）『之瑜不自謹疾。致干天地之和。

……乃蒙上公閣下。疊使使者存問。……今月二十一日。旌旗儼然。親臨視疾。又念瑜臥病牀席。動止爲艱。駐蹕於門。詳悉審問。自古人君好善忘勢煌煌史册者。未有若茲之盛也。童叟擁觀。誰不驚歎。……顧之瑜德涼才薄。不足以稱斯盛典。譬猶表龍章於裸壤。奏簫韶於聾俗。他日何以著之簡編。用是爲懼耳。近日日漸平復。惟患口少有未合。不敢更煩臺注。……』又一書（同三葉）云『古之賢君式段干木之廬二千年來傳爲盛美然未有以三公方伯之尊爲寒士而下因而徒行過門逾數十武而後乘者有之自今日始……大足爲之瑜榮寵然而榮寵之意不勝祇懼也未知如何得少補萬分之一不負今日謙謙之美方足以無慚一大邦之臣庶及千載之下榮之耳目耳』啓超案此兩書足見光國盛德與先生之所以自處故備錄之　又案先生患腫毒知在本年者據答清水三折書詳述此事而下文又言毀淫祠事又答原善長書言毀淫祠事而中有『患去秋入東武已幾一年』語知兩事同在一年而其年則先生東還後之次年也又答王師吉書言「患腫毒」書中亦述去年在長崎晤別事益知必在本年矣與源光國書有『患口少有未合』語知亦必爲本年問疾之謝啓

是年。水戶毀境內新寺及諸淫祠。國人疑出先生意。謠諑頗起。先生處以鎮靜而已。與原善長書（卷八葉四）云『去秋入東武已幾一年……鄙人不合時宜爲世人所吐棄上公別有賞識能收之格外禮儀隆備日漸增加……然亦幸而有此耳……儕輩相唱和共播流言萬里孤踪豈能一日立於貴國之庭彼不過爲螢螣護法妄意禍由僕生而已……』與佐藤彌四郎書（卷十一葉四）云『……足下今視我與孔子子產諸葛孔明才德何如孔子子產衆人尙欲殺之而孔明則謗讟沸騰我今日豈能止人之謗且今日之致此亦有故矣通國皆學佛之人近時適有清理淫祠之政彼謂釁增繇我竊此伺隙造此紛紜亦理所應有也……且此事關係甚大儒教得行其君則安富尊榮子弟則孝悌忠信……此何等大事而足下亦謂可以人力爲之……耶足下但修身讀書以聽之愼毋輕率躁妄爲此紛紛之論也』答清水三折書（卷八葉四）云『此時上公力毀淫祠僕遭蜚語騰謗何敢輕易發一言爲他人作話柄也』　啓超案讀以上諸札知先生當時頗處危疑之地先生雖崇儒然只求其在我對於佛教絕不取攻擊態度其宗旨已詳前所引答釋獨立安東守約諸書水戶毀寺自是光國自動特先生適逢其會故蒙謠諑耳

源光國以先生老病遠客。屢勸喚取兒孫一二人前來侍養。先生因作一書寄長男大成。實國變後第一通家書也。又一書與故鄉摯友陳遵之。詢問骨肉交舊消息。又一書致長崎僑商王師吉託預備照料。其與陳遵之書（卷四葉三）篇末云。『此書與兄作永訣。故縷縷至此。閑暇之時。每飯心未嘗不在兄所。然今生豈能有再見之期。

徒慮想耳．倘弟諸孫中有可者．兄但預先點簡一人．八歲以上至十餘歲皆可．英俊有恥者爲上．性行淳潔者次之．循循雅飭者又次之．若粗野頑劣者．則不如不來爲愈．俟明年有便．當爲之計也……』（答安東守約書卷九葉十九）云『敝友陳遵之者有無相共患難相恤胤息相子未嘗有形骸爾我之隔不佞往時面謂之云「若足下可稱相厚矣不可言相知也」……』啓超案遵之似是先生妻之昆弟此書所敍瑣事關於先生家庭史料者甚多已散列各年條下茲不復錄知此書在本年者以中有『去年六月應源上公之招來江戶』等語

其與王師吉書（卷四葉十）末段云．『上公諭令接取小孫來此．若得一可意者．晚景少爲愉悅．稍解離憂耳．一到長崎．便須薙髮．如大明童子舊式．須做明朝衣服．不須華美．其頭帽衣裝一件不許攜入江戶．弟不喜見此也……』

其與男大成書（卷四葉三四）略云．『我以事無所益．已與汝輩作永訣．他日泉路父子相會也．總不必以家事亂我心緒．我家必無喜事．即有凶危．豈能相䘏．故絕之耳．我豈非人情哉．……我父墳近城邑．有事必遭踐踏．我欲汝遷葬遠處．同我母一山．……汝母與汝繼母亦同葬此山．我總無歸葬之理．不必懸母以待也……汝館穀餬口．而食指甚繁．其貧可知．然不能爲汝助也．歠粥啖菜根．亦是好事．猶勝諸縉紳之家耳……』此外尚有問詢其兒及諸親友語不具錄

遺文　元旦賀源光國啓（卷七葉一）　與原善長書（卷八葉四）　與佐藤彌四郎書（卷十一葉四）　答清水三折書（卷八葉四）　答四宮勘右衛門書（卷五葉一）　與源光國書十五十六（卷七葉七）　與陳遵之書（卷四葉二）　與男大成書（卷四葉三）　答王師吉書（卷四葉十）　與木下貞幹書（卷五葉八）

丁未（永歷二十一年 清康熙六年）　先生六十八歲

是年上半年，先生在江戶。八月，至水戶，在彼度冬。據行實

與安東守約雜札（卷十二，三十四葉）云：「不佞承宰相上公厚愛，無與爲比。水戶學者大興，雖老者白鬚白髮，亦扶杖聽講，且贊儒道大美，頗有朝聞道夕死而可之意。此或是一好機括。且云已前皆做昏夢，今日始知耳。」啓超案：此札年月難確考，繹全文，似是先生第二次至水戶時所寄，則當在本年也。觀此則先生蓋嘗爲公開的講學矣。

源光國爲先生起第於江戶之駒籠。先生力辭數四。且曰：「吾託孤蹤於外邦，得養志守節而保明室之衣冠，感恩浴德莫之大焉。至於衣之食之居之，或豐或儉，則未嘗置之懷抱也。且吾祖宗墳墓，喬木秀美，想必爲虜發掘剪除；每念及此，五內慘裂。恥逆虜之未滅，痛祭祀之有闕，若豐屋而安居，非我志也。」光國慰諭懇至，乃勉從之。據行實

遺文　水戶城鐘銘（卷二十，四葉）　高枕亭記（卷十八，四葉）

戊申（永歷二十二年　清康熙七年）　先生六十九歲

是年二月，先生歸江戶，入居駒籠別莊。

先生常念安東守約傾心之篤，每通書信，或寄黃金衣服以攄情素。守約領其輕，還其重。先生乃代金以絹帛，書諭之曰：「昔及相見，分微祿以其半贍不佞，賢契敝衣糲飯，樂在其中，蓋以我爲能賢，以爲道在是也。豈有有道之人而忘人之德者乎？賢契而忘之則可也，不佞而忘之，尚得謂之人乎？大凡賢者處世，既當量己，又當量人。賢契自居高潔，則不佞處於不肖矣。不幾與初心相紕繆乎？況非所謂高潔乎？」自是不敢拒而受之。啓超案：此書本集失載，今據行實。

是年源光國四十。先生爲文壽之。因曲禮『四十曰强』之語。因推言『自强不息』『聖人積衆賢以自强』諸義。末云『上壽之道。例以祝或以頌。而今乃以規』云云。

遺文　源光國四十壽序（卷十七葉六）

己酉　永歷二十三年 清康熙八年　先生七十歲

是年。先生在江戶。

先生援七十致仕之義。啓源光國告老。光國肫篤慰留。乃已。啓（卷十二葉五六）云『伏以內則著引年之禮春秋垂請老之文蓋使有志者委義命以安時薄植者循典例而恬退之踰感懷知遇欲圖報以無窮奈夫景逼桑榆貴自量而知止況乎龍鍾潦漾恆虞顛仆以朧諱卽今杞柳凋零竊笑梧棬而自詫坐糜大官之廩餼究無小補之功能守先王待後學撫躬揆聖以增羞過者化存者神履地戴天而媿知孝弟忠信豈吾道之非與安富尊榮俟河清而笑曰茲者犬馬之齒登已七十漏欲盡而鐘欲鳴筋骨之力日就衰頹心愈長而髮愈短而且寒暑雨風時時慰諭耄勤疾疢事事矜憐極知優容之過身何逸於歸休自揣閑散之尤任何官而致事但禮義之關無容踰越廉恥攸係不敢因循爲此披瀝敢宜伏望鑒茹兪允』與古市主計書（卷十一葉二十一）云『去年今年不佞禮得請老⋮⋮十一月欲上此書不佞雖祕密其事而宰相源公似已知之每見輒言匆冗故此書不得達至今年正月廿四日方轉託當路奉覽終於不允源公耑使諭意及親臣揣度皆言必不能成故不得不中止』與林道榮書（卷十一葉十六）云『前年欲告辭歸崎而宰相源公屢眷不已今春更欲再辭而諸人識與不識皆以爲不可極力相阻不容不從殊不知辭謝者進退之道況今老邁不堪乎而世俗之見戀戀棧豆豈遂爲宜』與奧村庸禮書（卷十葉八）云『不佞今年七十擬於舊冬告老適值宰相上公無暇延至今年正月廿四日此書方得上達而上公不允屢屢遣人致意謂『不佞客也與他仕者禮異』而上公日夕親近之人到寓備言上公禮意之厚且云『任憑先生如何說上公如何肯放先生去』不佞思歸亦無家與中原人居中原者不同且上公意思勤勤懇懇而必欲辭歸近於徼名於禮未爲至當故不敢復言明年會當辭祿惟留少許以養生耳』

是年四五月間。先生大病。幾不起。答木下貞幹書（卷五葉八）云『自初夏以來纏綿病憊蒲節之後一病幾於不起』啓超案此書言及告老事故知在本年

十一月十二日。先生誕辰。源光國行養老之禮。饗先生於後樂園。親授几杖。竭誠盡敬。十六日親臨其第。酒殽

幣帛禮接稠疊。特製屏風畫漢倭先哲年高德邵者六人——太公望。桓榮。文彥博。武內宿禰。藤原在衡。藤原俊成。以介遐壽。據行實 先生本以國戚不慶壽。光國事前不使聞知。故不獲辭。與古市主計書（卷十一葉二十二）云「七十稱觴。乃具慶者之事不佞不慶壽十日之前已與諸門人言之惟是源公意思施篤禮儀卒備而先不預聞不得以微情上達耳受之十分慚愧又且煩諸公遣賀或以詩詞之歌頌益深悚惕矣」與奥村庸禮書（卷十葉八）云「七十賤辰本不足稱慶荷上公厚愛無所不至雖微細事莫不精慮其懇惻不富而不驕貴而能降使人感激涕零不獨几杖之錫而已聞之於遠未能詳盡且人能見其外未能知其誠佞際此殊遇深愧無以爲報」

是年。長子大成卒於家。據行實 先生迄未知之。與某書（卷六葉十一）云「豚兒七歲能讀書日誦百行一字無遺然不能賢膠柱而鼓瑟不通於天下之理僕甚不喜然國一變以來亦能不爲虜所汚隱居教授家人藉以餬其口不至如他縉紳家貧困狼藉下差強人意耳大明未亂之時合天下之縉紳惟僕家獨貧國變之後合天下縉紳惟僕家獨安上蒙祖父世德下亦賴豚兒舌耕餬口也」

是年。爲源光國作諸侯五廟圖說。據行實啓超案今遺書中無此文惟卷十六葉一至五有水戸上公太廟典禮議一篇葉七至十一有奉神主宜廟宜寢議一篇皆與此事有關不審何年所作又案續檢卷十葉十一答奥村德輝書云「五廟之禮……須與宰相上公事事面訂而後行隨手疏列已得六十二事稽之載籍遺漏尚多……」又言「年垂八十精力日衰記性日拙事多遺忘」據此則作五廟圖說當是七十八九歲時事行實所紀疑誤

遺文 與源光國告老（卷十二葉五） 謝源光國賀七十算（卷十二葉六） 游後樂園賦（卷二葉二） 答釋澄一（卷四葉十二） 與源光國書二十四（卷七葉九） 答田犀書（卷八葉十三） 與古市主計書（卷十一葉廿一） 與林道榮書（卷十一葉十六） 與奥村庸禮書（卷十葉八） 與安東守約書（卷九葉三） 答木下貞幹書（卷五葉八）

庚戌（永曆二十四年清康熙九年） 先生七十一歲

是年。先生在江戸。

先是源光國久有興學校之志。先生在長崎時已有所聞而亟冀其成。答安東守約書（卷九葉十七）云「聞貴國京江戸有設學校之舉甚爲喜之貴國諸事俱好只欠此耳然此事是古今天下國家第一義如何可以欠得……近者中國之所以亡亡於聖教之隳廢聖教隳廢則奔競功利之路開而禮義廉恥之風息欲不亡得乎知中國之所以亡則知聖教之

所以興矣」此在長崎所發書也 啓超案 小宅生順之來聘．意殆欲得先生主講席．答小宅生順問（卷十五葉十三）云「問拙作擬興國學書先生已見之若幸其書有稱寡君之旨而國學之制施行則施敎之師想乏其人僕得便宜則欲薦先生……」然蹉跎數年．未底於成．其原因．一蓋由茲事體大．當局有謙讓未遑之想．答加藤明友書（卷六葉三）云「若以貴國爲褊小爲東夷謙讓不遑則大不然貴國今日之力爲之尙有餘裕昔者滕壤不能五十里一且舉行學校猶且未能究其功用而學士大夫至今猶嘖嘖稱之今貴國幅員廣大千倍於滕而百倍於豐鎬而物產又甚饒富失今不圖後必有任其咎者矣至若以風物禮儀爲歎者則建學立師乃所以習長幼上下之禮申孝弟之義忠君愛國而移風易俗也何歎焉惟期銳志舉行之僕生於越而貫於吳周之東夷也擯而不與中國之會盟者也……然自漢以來文物軌章何如者今日之吳與越則天下不敢望其項背矣……顧在作人者何如耳豈以地哉」其二．似時論多持異同．雖光國以懿親執政．亦不能無所顧慮．答奧村庸禮書（卷十葉二）云「上公負特達之資而恭儉禮下使得爲所欲爲豈惟一變至魯雖至於大道之行亦自無難細觀其意似乎有功令森嚴善書擊肘遂慮東土雖云荒瘠稚不及於舊邦若果能眞心爲之世無不可敎化之地太公之督丘熊釋之荆楚豈其先之繁富振此哉況乎以聖人之道表東海耶不佞粗中坦率全無彼此冀望誠深未知得如願否也景迫桑楡河淸難竢奈何」至是光國毅然舉行．請先生作學宮圖說．使梓人依其圖而以木模焉．大居其三十分之一．棟梁枅椽．莫不悉備．而殿堂結構之治．梓人所不能通曉者．先生親指授之．及度量分寸．湊離機巧．敎喩縝密．經歲而畢．文廟．啓聖宮．明倫堂．尊經閣．學舍．進賢樓．廊廡．射圃．門樓．牆垣等．皆極精巧．光國又欲造祭器之合古典者．先生乃作古升古尺．揣其稱勝．作簠簋籩豆登鉶之屬．如周廟欹器．唐宋以來．圖雖存而制莫傳．先生依圖考古．研覈其法．巧思默契．指畫精到．授之工師．工師諳受頻煩．未能洞達．乃爲之揣輕重定尺寸．關機運動．數之彌年．卒得成之．（據行實） 初議建學於遠郊．而先生謂宜在國都．後卒采先生言．（見卷八葉十答小宅生順對傳論建聖廟書）

是年．先生以檜木作棺．漆而藏之．謂門人曰．我既老在異邦．自誓非中國恢復不歸也．而或一旦老疾不起．則骸骨無所歸．必當葬於茲土．然汝曹素不知制棺之法．臨期苟作．則工手不精．制度不密．數年之後．必致朽敗．

後來儻有逆虜敗亡之日。我子若孫有志氣者。或欲請之歸葬。而墓木未拱。棺槨已弊。則非徒二三子之羞。亦日域之玷也。吾之所以作此者。非爲手足也。爲後日慮耳。況禮有「七十月制」之文乎。（行實據）

遺文　與保田若狹守（卷十葉十四）有去年五月一病幾於不起語

辛亥（永歷二十五年　清康熙十年）先生七十二歲

是年。先生在江戶。

先是源光國請先生召兒孫或故舊一二人來奉養陪侍。有王儀字民則者。夙以航海貿易爲業。有一海舶來往東南洋。先生奔走國難時所常與通財者也。（看　年條下注引與安東守約書）至是（？）招之至江戶。時海禁未開。特爲先生破格而已。（與小宅安之書（卷十一葉十三）云「去年及今年三月屢屢承宰相源公厚意念僕不置令兵左衞門招僕親友願留者留於日本五月間入朝面諭趙文伯呼小兒小孫偶然談及王儀顧譽基二人一係相與多年并及其厚待處一係僕同鄉二人均非市井刻薄之人二人若來僕有疾病及平常談笑似於僕有益即蒙源公慨允故作書與王儀⋮⋮王儀不相見者四年矣⋮⋮」與源光國書（卷十二葉五）云「前所面懇王儀者已於六月十八日到港其人雖非親族而意氣綢繆過於所親十載已來情義不爲衰減每年漸加敬謹可見讀書氣味大異賈人其人來此則某偶罹病患必能扶持平日拮据必能分勞」啓超案王儀之來不詳確在何年據與小宅書有「不相見四年」語則初議招彼當屬先生離長崎後四年事而王儀見招後又有波折越兩年（？）始克至故略推定其事在本年）光國指撥駒籠別莊比鄰一屋與儀。先生力止之。（卷七葉十二十三與源光國啓事二即事言此事極陳強奪民居之不可末云「令之未下也則無怨無德令巳發而追褒之則歸美於之瑜矣故先事而豫言之且凡事忌盈天之道人之道也⋮⋮瑜誠不顧自處滿盈犯天人之所惡也）

壬子（永歷二十六年　清康熙十一年）先生七十三歲

是年。先生在江戶。

是年。水戶學宮成。源光國請先生制定釋奠儀注。率儒學生行之。（行實據）

遺文　改定釋奠儀注（遺書第二種）

癸丑（永歷二十七年　清康熙十二年）　先生七十四歲

是年先生在江戶。

遺文　答奥村庸禮（卷十葉五有七十四叟語）

甲寅（永歷二十八年　清康熙十三年）　先生七十五歲

是年先生在江戶。

先是源光國請先生製明室衣冠。至是成。（據行實）

乙卯（永歷二十九年　清康熙十四年）　先生七十六歲

是年先生在江戶。

丙辰（永歷三十年　清康熙十五年）　先生七十七歲

是年先生在江戶。

先生兩子既前卒。有兩孫。長曰毓仁。次曰毓德。皆次子大咸出。孤貧育於外祖姚泰家。先生自次子大咸卒後。蓋與家族不復相聞問。到江戶之次年。始有與子大成及陳遵之各一書。書達姚家。家人相與驚嘆悲喜然未審海外險夷禁諱。欲出訪而未敢輕動。乃託外親姚江（未審為姚泰何人）赴日本繇邦憲且問先生起居。泰以先生離鄉久。不識江。乃授以先生生所常御之金扇及命紙等為信證。而附以家書。是年江至長崎。雖未得見先生。然備諗源光國禮待之優。及欲召一孫之意。明年（？）江歸途間為清吏所拘。（略據行實　啓超案行實稱「先生覽家書始知大成之死泫然隕

沸』惟據明年與諸孫男書尚未知大成存亡，則行實所言不確也。又言『姚江以犯禁充軍，然』後此張非文之東游，姚江實爲介，然則江是否充軍亦未定，或充於近地，旋獲省釋耶。

丁巳 永歷三十一年 清康熙十六年 先生七十八歲

是年，先生在江戶。

有與諸孫男書卷四葉四略云，『我離家三十三年，汝輩之生也尚不得知，況能育養成長。汝父教授餬口。前箸里堰楊姓者來云，我孫甚多，食指繁則家道益致艱難矣。然汝曾祖清風兩袖，所遺者四海空囊。我自幼食貧，蘿鹽疎布……豈我今日獨薄於汝輩，勿怨可也。我今年七十八歲，衰憊不可勝言，思欲得一子孫朝夕侍奉。汝父雖無恙，年將六十，不可遠行，且又一家資以爲生者。汝兄弟中擇一性行和順，舉止端謹者來。有才者不可來，留以力養父母，主持家門。年十五六歲以上卽可。汝輩既貧窶，能閉戶讀書爲上，農圃漁樵孝養二親亦上也，百工技藝自食其力者次之，萬不得已，傭工度日又次之，惟有虜官不可爲耳。古人版築魚鹽，不虧志節，況彼在安平無事之時耶。髮黃齒豁，手足胼胝，來亦無妨。漢王章爲京兆尹，見其子面貌蠢惡，毛髮焦枯，對僚屬便黯然銷聲。我則不然也。爲貧而仕，抱關擊柝亦不足羞，惟有治民管兵之官，必不可爲。既爲虜官者，必不可來。既爲虜官，雖眉宇英發，氣度嫻雅，我亦不以爲孫。……四月二十一日書。此書本與汝父元楷，舊年有一盧姓者來云已物故，我雖不信，然五十七歲人死亦常事，故寄與汝輩耳。』啓超案：此書當是姚江來後乃發，但不言得家書，亦不及姚江一字，殆江懼禍未攜家書，此書亦非託江帶也。故大成之死，先生卒未知之。又案：此書頗長，其有關於家庭史料者散載各年下，不複錄。

戊午 永歷三十二年 清康熙十七年 先生七十九歲

是年，先生在江戶。

安東守約喪父將兩年矣．始以書報先生．先生致書慰唁．且誨以報訃之禮．書末云『不佞今年七十有九．稍復苟延．來年則八十矣．百病咸集．突如其來．不知何病．或一兩月或三四月．不能脫體．欲得賢契一來見我．瞑目地下．翹首西望．若歲大旱．跂望霖雨．何時得從容把臂也．閣筆掩淚．將以語誰．』卷九葉七 蓋先生自去長崎後．已十二年．不晤安東．且終身不得復晤．憂患餘生．老病煎迫．撫今懷舊．不覺其言之沈痛也．

先生蹤跡既聞於家．於是長孫毓仁直來日本省視．是年十二月至長崎．礙於法禁．不能至江戶．源光國使先生門人今井弘濟往長崎視毓仁．所以慰勞賜賚之者良厚．據行實

遺文 與安東守約書 卷九葉七

己未 永歷三十三年 清康熙十八年 先生八十歲

是年．先生在江戶．

四月．弘濟抵長崎．與毓仁相見．備述先生之意．且諭毓仁侍養．對曰『毓仁幼失父．家有母及弟．而無負郭之田．我之來也．欲問家祖安否．面陳脩實．歸告母及外祖．以慰其渴望．然後辭母再來．以終侍養．前者姚江之來．不及至家．中途遭事．而毓仁家貧不能贖之．居常鬱陶．忽焉浮海而長留不歸．雖有事祖之誠．而實缺倚門之望．今且歸而報母．必圖後舉．則於祖於母．孝心兩得矣．』七月．弘濟歸．備述毓仁意及故鄉消息．先生憮然感愴．據行實 毓仁歸．越六年．乃克再來．而先生遂不及見．啓超案先生有與孫男毓仁書僅寥寥一短札．述安東省庵之高誼．令其致謝．而無他訓語．殆先生以為毓仁可來江戶耶

十一月十二日先生八十生日．源光國又行養老禮．前一日親造第慶祝．奉以羔裘鳩杖龜鶴屏等二十品．明

日先生設香燭拜告天地。略言逆虜未亡。故土爲墟。而身在異邦。遲暮衰疾。虛受禮遇。無以爲報。欷歔流涕。見者感喟。其日光國命奏古樂以樂之。（據行實）

遺文　與孫男鉞仁書（卷四葉五）　謝源光國賀八秩（卷十七葉十一）

庚申（永歷三十四年 清康熙十九年）先生八十一歲

是年。先生在江戶。老病漸劇。體生疥瘡。不勝起坐。涔涔在牀。（據行實）

辛酉（永歷三十五年 清康熙二十年）先生八十二歲

是年。先生在江戶。衰憊日甚。源光國問疾。饋藥。絡繹於途。先是。醫官奧山玄建。侍先生久。每病皆服其藥。至是先生辭曰。玄建名醫也。今吾之疾。疥癢浸淫。手足汚爛。使之診脈。恐傳染醫手。累人轉多。利己損人。君子弗爲。且犬馬之齒。已逾耄耋。而欲以藥石延旦夕之命。未爲知命者也。玄建苦請診脈。終不許。乃望聞而制藥。先生服之。聊以答光國輩敬愛之意而已。（據行實）

壬戌（永歷三十六年 清康熙廿年）先生八十三歲

是年正月。先生在江戶。

先生自遭國變。幽憂痛憤。重以冒犯風濤。四方奔走。心力俱瘁。病咯血二十餘年。幸所養甚深。善自嗇攝。是以老而不衰。（答野節問（卷十五葉七）……云「問懲忿窒慾者人之所難也先生二十年來塞慾感仰感仰程夫子七十而氣力勝於前時……先生能如此故血痰嘔咳者無妨耳答色慾至爲末事然君子於此自振爲難僕僕事事不如人獨於此中鮮能懲之者近者自解云所謂入水不濡入火不熱者釋子但能言之而不能行之僕僕能行而未嘗言之至於嘔血者蓋以陰陽不接又多家國之憂宜乎其有此疾耳其不致性命之傷者則又在廿一年保嗇之功」）至是。疾乃大漸。三月某日。設宴招親友及門人等。力疾起坐。諄諄敎誨。蓋永訣也。四月十七

日無有他疾語言聲色不異平日未時奄然而逝年八十三先生既制棺又逆備葬具門人歛畢源光國率其世子綱條及諸朝士臨其葬以四月二十六日葬於常陸久慈郡大田鄉瑞龍山麓依中國式作墳題曰「明徵君朱先生之墓」(據行實及碑陰)

是年正月初九日顧炎武卒年七十

明年先生周忌安東守約爲位而哭祭以文曰『維天和三年歲次癸亥夏四月十有七日門生安東守約謹以薄奠敬祭於大恩師大明故徵君魯璵朱先生之靈鳴呼先生秉仁仗義特徵不就高尙其事及胡入寇屛跡四邊矯矯雲鴻不染腥羶其在安南國王將殺守禮不屈凛凛樹節吁我小生無德無才以先生來爲程爲朱負笈趨拜齒弟子列誘掖諄懇教愛親切稍解絜矱許以知己經史奧義命面提耳雨雪之晨風月之夕醉酒飽德情意共適鳴呼先生質性剛毅以誠爲本一生不僞德貫天人學極古今洙泗伊洛繼統惟深其接人也容貌粹溫於和樂中有恭敬存其作文也辭義典雅頃刻成篇足服班馬猗嗟若人邦家寶也在崎多年世無知者水戶上公間世明君道德文章出類拔羣先生赴召過我衡門豈圖此別永爲終天既至武陽禮待日隆釋奠云行周道興東信道崇聖百祿是宜人道之美何事如之鳴呼哀哉天和二年四月乙未天不慭遺乘雲氣聞訃慟哭絕而復蘇哲人云萎吾道復孤不侍湯藥不與窀穸泣血號天徒爲毀瘠奉別以往忽十八祀流化跳丸復易年矢追思昔遊不可再得新樹鬱葱聽鵑愴惻我有書筒盈先生簡每一展開哀慕無限鳴呼先生知我望我今也既逝學殖云墮有疑誰問有過誰督有事誰計有懷誰告先生之靈上爲列星侑以蕪詞鑒照我誠鳴呼哀哉尙饗』(文集附錄十四)

其年七月十二日、源光國與羣臣議、諡曰文恭先生、親詣墓門、薦以少牢、文曰『嗚呼先生道德坤厚、才望高崧、生於明季之衰、遭於陽九之厄、危行砥節、屯蹇隱居、鶴書連徵、確乎不拔、身陷賊窟、守正不移、流離轉蓬、經幾年所、衣冠慕古、未曾變夷、歐血嘗膽、至誠無息、弢光肥遯、謝恩遠辭、鼓翼南溟、奮鱗東海、風饕雪虐、義氣益堅、寬文乙巳夏六月、惠然寓我、我茲師資、終日諄諄、論文講禮、嗚呼先生、博學強記、靡事不知、起廢開蒙、孜孜善誘、斅我未半、天不假年、去歲夏初、奄奄忽逝、嗚呼先生、生有懿行、死不可無美諡、古言曰道德博聞曰文、執事堅固曰恭、蓋先生之謂乎、故諡曰文恭、肅攄哀誠、敢告塋墓、嗚呼哀哉、伏尙先生之靈、來聽來饗』

又明年、源光國於先生所居之駒籠別莊、構祠堂、十二月十二日遷主、祭用少牢、自爲文曰『維日本貞享元年、歲次甲子、十二月壬辰朔、越十三日甲辰、參議從三位兼行右近衛權中將源朝臣光國、謹以潔牲柔毛、粢盛醴齊、致祭於明故徵君文恭朱先生曰、嗚呼先生、明之遺民、避難乘桴、來止秋津、寤寐憂國、老淚霑巾、衡門常杜、簞瓢樂貧、韜光晦迹、德必有鄰、天下所仰、衆星拱辰、既見既遘、眞希世人、溫然其聲、儼然其身、威容堂堂、文質彬彬、學貫古今、思出風塵、道德循備、家寶國珍、函丈師事、恭禮寅賓、嗚呼哀哉、齒超八旬、遽爾捐館、今及三春、情所不忍、結不能伸、相攸構廟、輪奐維新、簠簋籩豆、云設云陳、牲醴粢盛、克祀克禋、敢告微誠、焚香參神、神若有知、來綏來臻、尙饗』

* * * * *

先生卒後之二年甲子（永歷三十八年 清康熙二十三年）清兵入臺灣、鄭克塽出降、明正朔絕、

是年、五十川剛伯編錄朱徵君集十卷、上之加賀侯、

先生卒後之三年乙丑 清康熙二十四年 先生孫毓仁重來日本。拜墓而返

先生卒後之四年丙寅 清康熙二十五年 先生同里後學張斐來日本。有所謀。不就。爲文祭先生。斐字非文號霞池浙江餘姚人國變後潛奉明懷宗第三子定王慈炯（？）矢志光復舜水先生歿後源光國欲更求師於中土朱天生（即毓仁）及姚江（即最初來省舜水之人）致書水戶臣今井將興以斐薦至是斐至長崎光國遣儒臣大串元善往迎之元善有續西游手錄（小宅生順迎舜水時著有西游手錄元善竊比之以名其書）紀其大略初時元善蓋述禮聘之意斐云「放廢之人非求用於貴國心中之事願得一度謁尊主而決之」其後往復數四斐密語其志事元善蹶然曰「然則先生今之程嬰杵臼也初未嘗知之以無用瑣碎語亂大志先生之不背固宜矣如傳此情於江都則我公亦彌固服先生之義⋮⋮」然當時日本固非能應斐之求者斐不得要領遂拂衣歸元善續西游手錄自序云「⋮⋮文恭先生（舜水）歿後數年善復使崎港偶逢先生鄉人張斐非文者其學問議論雖不可與先生同日而語又間有可愛者⋮⋮上公大喜欲復召致以爲鄉校事已就緒有故而止上公遺憾特甚⋮⋮」宇佐美充書張非文眞蹟後云「公每談及非文之事慨然不樂侍臣亦不忍言此以致公之世云」（以上材料據日本史學雜誌第二十六編第八號「明末乞師孤忠張樂非文」篇）非文遺著有莽蒼園文稿清末章炳麟曾序而刊之非文有祭舜水先生文二篇其一云「登彼西上兮蹈此東海夷齊千古兮而有公在公之不死兮將有所待公而既死兮痛詎有艾嗟予小子兮有志未逮獨行寡和兮蠶刺爲怪天乎知我兮心則已憾既窮域內兮復之海外初至國門兮閽者以戒憂從中來兮誰與爲解異方之人兮鬼神是賴公其依我兮無即于殆」其二云「嗚呼中原陸沈天傾地折狂瀾一瀉九州盡決既胥溺而莫救何大海之不可涉奮一往而輕身去故鄉以永別塞孤踪而至止懷綱常於無缺況忠信之所爭又此邦之多傑咸儼師而敬友復尊德而樂業管寧渡遼而浴化文翁入蜀而敎洽蓋君子之所處必有益於人國唯我公之高蹈亦獨遵夫前轍苟吾道之可行又何憾乎異域嗚呼吾獨悲夫夏嗣之猶存纂羿之未絕詎斷郭之遂無其人遽壽命之忽焉而奪甘夷餓而非難辱箕奴而不屑將忍死而有爲非逃此而苟活竟夙志之無成僅一身之歸潔目豈瞑而淚責心不灰而血結國隕祚而長悲家望祭而徒切悵歸魂於萬里渺驚波之難越嗚呼已焉哉唯浩氣之常存塞中天而不滅起後生之頑儒勵壯夫之名節慨予生之獨晚慕前修之餘烈聞父老之遺言心每傷而嗚咽跪陳辭以奠哀靈飄渺其來接」

先生卒後之十五年丁丑 日本元祿十年 源光國著大日本史記成。

先生卒後之十八年庚辰 日本元祿十三年 源光國卒。

先生卒後之十九年辛巳 日本元祿十四年 安東守約卒。

先生卒後之三十三年乙未日本正德五年先是源光國手輯朱舜水先生文集二十八卷。至是其子綱條刻成之。

先生卒後之一百八十五年戊辰日本明治元年日本大將軍德川慶喜奉還大政。彼都史家稱為「王政復古。」

先生卒後之二百二十九年辛亥清宣統三年清室遜位。

附錄

中國歷史研究法補編（姚名達編）第五章年譜……我自己做朱舜水年譜。把舜水交往的人。都記得很詳細。那些人名日本人固然聽得爛熟。中國人看來都很面生。朱舜水與日本近代文化極有關係。當時即已造就人才不少。我們要了解他影響之偉大。須看他的朋友和弟子跟著他活動的情形。雖然這些人史料很缺乏。但我仍想努力搜求。預備為他們做些小傳。像朱舜水一類的人。專以造就人才為目的。雖所造就的是外國人。但與我們仍有相當的關係。在他的年譜附載當時的人。當然愈詳愈好。」 案國粹叢編社出版蒼水全集附錄有人物考略一卷傳略補一卷。

同上……我做朱舜水年譜在他死後還記了若干條。那是萬不可少的。他是明朝的遺臣。一心想驅逐滿清。後半世寄住日本。死在日本。他曾說過滿人不出關。他的靈柩不願回中國。他自己做了耐久不壞的靈柩。預備將來可以搬回中國。果然那靈柩的生命比滿清還長。至今尚在日本。假使我們要去搬回來也算

償了他的志願哩．我因爲這一點．所以在年譜後記了太平天國的起滅．及辛亥革命清室遜位直到了滿清覆亡．朱舜水的志願纔算償了．假如這年譜在清朝做．是做不完的．假如此類年譜沒有譜後．是不能成佳作的．」

中華民國六十年十一月臺二版

朱舜水先生年譜（全一冊）

基本[illegible]
（郵運匯費另加）



著　者　梁　啟　超

發行人　劉　克　震
臺灣中華書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九十四號

印刷者　臺灣中華書局印刷廠
臺北市雙園街六〇巷九〇號

發行處　臺灣中華書局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九十四號
郵政劃撥帳戶：三九四二號
Chung Hwa Book Company, Ltd.
94, Section 1, South Chungking Road,
Taipei, Taiwan, Republic of China

（臺總）甲書

No. 7850

臺參（文・廠）

內政部內版臺業字第〇〇〇六號登記證



No. 7850